

股票代號：3356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

年 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

姓 名：李建邦
職 稱：財務長兼行政管理處協理
電 話：(02)8797-8377
電子郵件信箱：ir@geovisio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柳春成
職 稱：會計部經理
姓 名：陳香仁
職 稱：公關部經理
電 話：(02)8797-8377
電子郵件信箱：ir@geovisi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連絡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路一段 246 號 9 樓
電 話：(02)8797-8377
分公司及工廠：新北市汐止區南陽街 209、211 號 5、6、7 樓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會計師、徐永堅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 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56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 均年齡及學歷比率分布.....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2
一、財務狀況.....	192
二、財務績效.....	193
三、現金流量.....	19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95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19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全球經濟在2013年仍延續成長動能和緩的問題，國際經濟仍有許多潛在風險變數，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偶科技）98%的營收來自海外市場，市場開發亦不能自外於各區域經濟體的政治與經濟環境。雖然在2013年第四季因為北美市場遭遇暴風雪侵襲影響訂單使營收暫時受挫，2013年度集團營業收入仍能突破新台幣22億元，較2012年成長12%，再創集團營收歷史新高。在過去一年內奇偶科技持續投入資源於產品研發、全球行銷、營運管理，並以厚實的核心技術能力，大幅擴展網路監控主要產品線的廣度與深度，也能在同業競爭中不斷保持優勢地位。

奇偶科技也在2013年邁向15週年的里程碑，在6月份於美國東岸紐約州新設辦事處，以因應美國市場擴展通路服務的需求。目前為止在全球6大洲共設5個子公司-美國加州、巴西聖保羅、捷克布拉格、日本東京、中國上海，以及2個辦事處-法國巴黎、美國紐約州。奇偶科技藉由多年來在全球市場的努力擴展經驗，未來將持續擴大並深耕經銷通路及服務網絡。

8月份奇偶科技入榜《富比世亞洲》(Forbes Asia)評選為亞洲上市中小企業200強，該榜單是以亞太地區15,000家營收介於5百萬美元至10億美元之中小企業上市公司為對象，進行各項財務指標評比出爐。2013年11月依營運績效評量，榮登A&S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第35名。面對新的競爭對手不斷竄起加入影像監控市場的態勢中，奇偶科技將以堅實的技術實力與彈性的商品策略，發揮更強勁的成長動能。茲將2013年經營成果及今年度展望報告如次：

一、2013年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奇偶科技201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2億5千8百萬元，較前一年20億1千4百萬元成長12%；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5億8千2百萬元，全年每股盈餘為9.15元，與前一年合併稅後淨利5億7百萬元及每股盈餘7.98元相較均成長15%。

奇偶科技2013年合併毛利率為55%，前一年為57%，主因網路監控產品與數位監控產品出貨比重改變影響毛利率。合併營業淨利率為29%，前一年為31%。2013年稅後純益率為26%，較前一年稅後純益率25%增加1個百分點。

(二)預算執行情形：因本公司不須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母公司損益表

單位：仟元

損益科目	101 年度 (A)	102 年度 (B)	成長率(B-A)/A
營業收入	1,839,857	2,060,516	11.99%
營業毛利	1,020,482	1,065,246	4.39%
營業利益	657,858	689,146	4.76%
稅前淨利	624,681	704,558	12.79%
稅後淨利	507,467	582,189	14.72%
財務比率	101 年度 (A)	102 年度 (B)	差異數(B-A)
負債佔資產比率	18.69%	22.97%	4.28%
流動比率	777.96%	580.91%	-197.05%
資產報酬率	23.92%	25.01%	1.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05%	31.65%	1.60%
純益率	27.58%	28.25%	0.67%
稅後 EPS (元/股)	7.98	9.15	1.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合併損益

單位：仟元

損益科目	101 年度 (A)	102 年度 (B)	成長率(B-A)/A
營業收入	2,013,969	2,257,972	12.12%
營業毛利	1,151,611	1,241,453	7.80%
營業利益	622,128	656,750	5.57%
稅前淨利	616,180	701,235	13.80%
合併淨損益(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507,467	582,189	14.72%
財務比率	101 年度 (A)	102 年度 (B)	差異數(B-A)
負債佔資產比率	12.52%	17.24%	4.72%
流動比率	701.29%	522.09%	-179.2%
資產報酬率	25.62 %	26.84%	1.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05%	31.65%	1.60%
純益率	25.20%	25.78%	0.58%
稅後基本 EPS (元/股)	7.98	9.15	1.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研發能力是科技公司成長的命脈，奇偶科技每年持續擴編研發團隊人力，在研發能力上持續創新精進，提昇產品功能並快速引用新技術，應用於新產品，加快推出市場。奇偶科技研發團隊包含軟體開發處、硬體開發處、產品技術整合處等；於2013年度投入營業收入的12%共約2億6千萬元作為研發費用。在所有研發團隊及營運管理製造團隊的努力下，去年奇偶科技共推出40款以上1.3百萬至5百萬畫素新款網路攝影機。網路監控產品已躍升為奇偶科技營收貢獻第一大產品線軟體硬體產品完整，解決方案豐富，在國內國外同業間皆具有相當的競爭力。

在2013年度研發上市的網路攝影機中，有多款採用最新Super Low Lux超低照度技術的極光系列1.3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其優異的低照度性能適用於0.01 Lux的微弱光源環境，仍能呈現全彩畫面辨識物體與空間，極光系列機種如GV-BX1500系列(槍型)、GV-MFD1501(迷你半球型)、GV-BL1500/GV-BL1510(紅外線子彈型)、GV-VD1500(防護半球型)、GV-FD1500/GV-FD1510(紅外線半球型)、GV-UBL1511(迷你紅外線子彈型)。針對最新的WDR PRO寬動態處理技術上，2013年奇偶也持續新增支援多款型號的2百萬與3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如GV-BL2410/GV-BL3410/GV-BL2400/GV-BL3400(紅外線子彈型)、GV-FD2400/GV-FD3400/GV-FD2410/GV-FD3410(紅外線半球型)、GV-MFD2401/GV-MFD3401(迷你半球型)、GV-UBL2411/GV-UBL3411/GV-UBL2401系列/GV-UBL3401系列(迷你紅外線子彈型)、GV-VD2400/GV-VD3400/GV-VD2410/GV-VD3410(防護半球型)。

考量系統整合商於安裝攝影機之效率與便利性，奇偶亦推出幾款1.3百萬至5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含鏡頭內建馬達，可支援於遠端執行對焦及縮放動作，如GV-BL1210/GV-BL2410/GV-BL3410/GV-BL5310(紅外線子彈型)、GV-FD1210/GV-FD2410/GV-FD3410(紅外線半球型)、GV-UBL1211/GV-UBL2411/GV-UBL3411(迷你紅外線子彈型)。

奇偶科技也針對網路監控系統NVR與數位監控系統DVR，新增支援Windows8及Server2012平台。為符合零售店面營業場所需求，在奇偶科技的IP網

路監控設備新增支援3D人數計數功能。另外也支援公司的網路攝影機以軟體方式進行數位PTZ操控功能；以及在魚眼網路攝影機的Single View模式下支援以一般傳統影像操控PIP子母畫面功能。

二、2014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產品研發：應用最新技術於網路監控之前端攝影機與後端系統，並持續發揮軟體整合優勢。
2. 人力資源：因應未來企業擴張計畫，適度增加研發、業務及營管人員。
3. 行銷管理：加強與全球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之密切夥伴關係，強化終端使用者對品牌認知度。
4. 財務績效：控制成本與費用，維持毛利率與營業利益率平穩。
5. 營運管理：加強研發、製造、銷售端溝通機制，最大化生產效率，提升存貨週轉率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項 目	年 度	2014 年度預計銷售量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335,906

本公司預計銷售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及目前接单情形等相關資訊評估基礎。

(三)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時程、業務發展及目前市場接单情形等相關資訊，調整產銷計畫。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一)受到外部競爭影響

因應來自中國及韓國等國家的同業競爭日增，奇偶科技將全面提升成本效益、產品策略、市場佈局，持續發揮軟硬結合及系統整合的優勢，以奇偶領先的智慧影像管理平台及全面性的監控解決方案，提高競爭者進入門檻。

(二)法規環境影響

面對全球對環境保護意識高漲及智慧財產權意識抬頭的全球化競爭環境，本公司隨時掌握國內及國外各市場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化，確實遵循法令與政策，以期符合各國法規規定，並以強化公司治理。

(三)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安全影像監控一直是各國在都市化過程中確保人身財產安全的一項不可或缺的選擇。安全影像監控產業在技術不斷演進下，持續往網路化、數位化、智慧化、系統整合化推進，加上人們對安全意識的全面提升，使其成長動能持續不墜。雖然由於新進入者的加入使競爭日益激烈，但奇偶科技將持續強化技術整合優勢，及市場差異化策略，以減少外來競爭的衝擊。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網路影像監控市場未來幾年仍處於向上趨勢，百萬畫素等級的網路攝影機、智慧影像分析軟體、及系統整合等產品，將持續帶動產業成長。奇偶科技以正確的產品開發策略及多年累積的優異軟硬體整合能力，使我們能持續處於競爭的絕佳位置。網路影像監控市場未來在新進入者日眾情況下競爭必日益激烈，面對競爭者以中低價搶

市的可能威脅，奇偶將採取更積極的產品策略，採用更具成本效益的生產方式，更具彈性的產能配置，更迅速的產品上市計畫，使產品在市場上更具競爭性。我們相信在技術、製造、銷售、服務等完整的競爭優勢下，能為我們年年締造業績新高，並創造豐厚的獲利盈餘。奇偶科技將秉持對股東的承諾，以良好的營運績效及穩定的獲利回饋所有股東，並保持在安全監控業的領先地位。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戴光正



會計主管

李建邦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2 月 3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概況
87 年 2 月	公司成立，定名為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時之資本額為新台幣八佰萬元整。
88 年 4 月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二佰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一仟萬元。
89 年 6 月	榮獲台北電腦展歐洲貿易獎台灣最佳軟體 (EURO Trade)
8 月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一仟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二仟萬元。
90 年 4 月	新產品 GV100、GV-IO、GV500、GV600、GV800 開發成熟同步上市。
6 月	榮獲第三屆台灣傑出安全器材獎 (MIT Excellence)。
9 月	發展出 GV 系列數位監控系統遠端傳輸功能，與資訊、通信等技術整合，邁向多工化數位影像錄影設備 (Digital Video Recording)。
10 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九條之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取得中華民國專利證書：發明第 135537 號 (90.6.23 至 107.3.12) 「根據影像變化啟動與解除之保全系統」。
11 月	車牌辨識系統開發完成，進行實地測試。除做為跨入門禁系統之獨立產品銷售外，亦加入為原有產品功能之附加價值取得技術優勢。
12 月	八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三百五十一萬七仟八百四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仟三百五十一萬七仟八百四十元。
91 年 6 月	投資設立西薩摩亞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上海奇偶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經營影像處理及網路應用軟體製作銷售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一仟伍佰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二仟萬一仟五百五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五仟八百五十一萬九仟三百九十元整。
7 月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版本升級為 V5.1。GV-DSP 即時顯示卡上市。
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五仟八百五十一萬九仟三百九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一億一仟七百零三萬八仟七百八十元整。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11 月	取得美國專利證書：發明第 6477314-B1 號 (2002.11 至 2019.11) "Method of Recording Image Data, and Computer System Capable of Recording Image Data."
92 年 5 月	加速行銷服務全球化佈局，於美國加州設立美國子公司，對於美洲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6 月	於日本東京設立日本子公司，對於日本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8 月	開發 GV 900、GV1000 高階產品，自有品牌數位監控系統 (Digital Surveillance System) 高中低階系列產品線趨於完整。
9 月	股票公開發行，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八仟伍佰一拾九萬五千五百七十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二億零二百二十三萬四千三百五十元整
93 年 1 月	公布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 V6.0 版本，新增中央監控中心與 POS 系統整合功能，數位監控系統在安全產業跨平台整合日益成形。 成為 INTEL 共同行銷伙伴，推廣監控系統整合平台。
5 月	榮獲今週刊雜誌評選為「未上市公司獲利 100 強」第 10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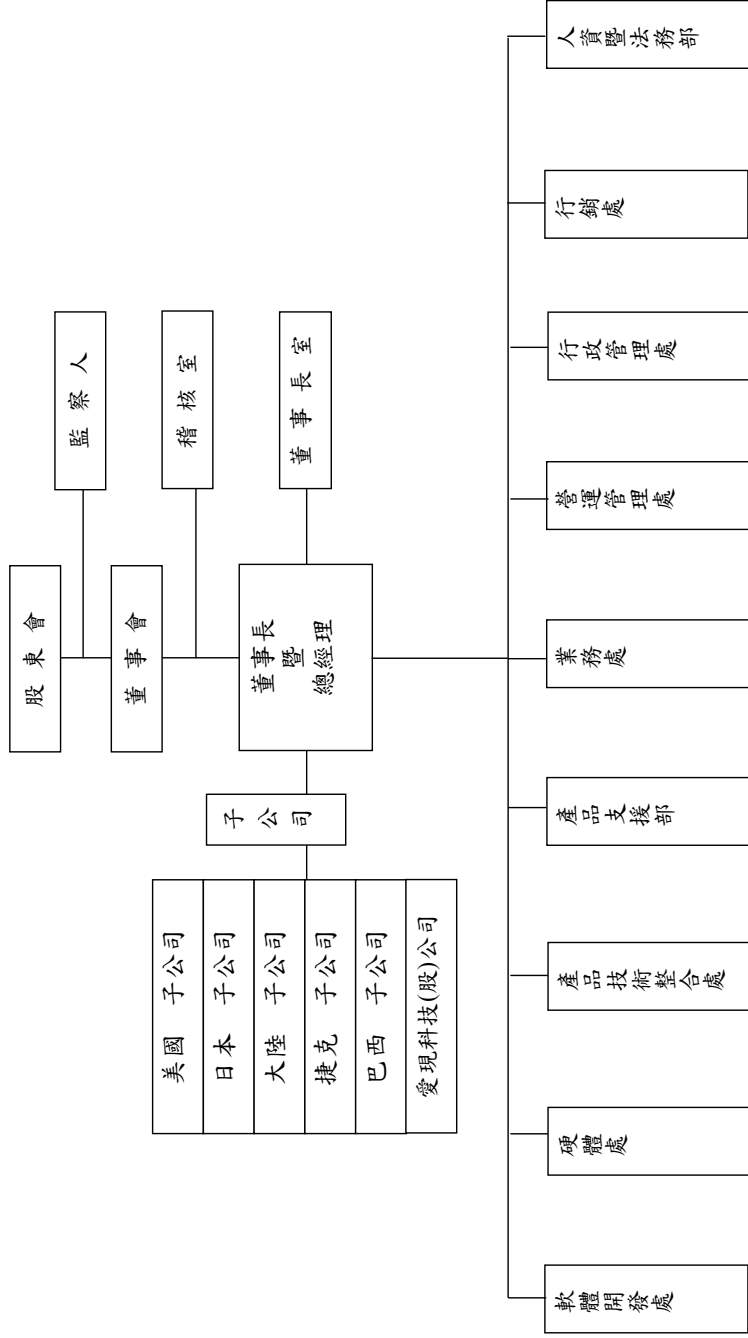
時間	概況
6月	榮獲 e 天下雜誌評選為「台灣科技 100 強」第 83 名。
6月	中華徵信所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5000 公民營企業經營績效綜合排名第 127 名，服務業經營績效排名第 43 名。
7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一億七仟八百三十七萬九仟三百六十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三億八仟零六十一萬三千七百一十元整。
10月	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網路軟體組優等獎。 榮獲 93 資訊月「傑出資訊應用暨產品獎」。
11月	公布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 V6.1 版本，新增智慧型監控功能，開發遠端系統狀態監視中心 VSM，及紅外線遙控器，有效提升監控效能。
94 年 1 月	榮獲「第三屆金根獎-紮根台灣、全球佈局」一般企業組與產品創新組企業楷模獎。
3月	股票掛牌上市，股票代碼 3356。資本額為新台幣四億八仟一百二十五萬二千一百九十元整。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 V7.0 版本。新增硬體壓縮卡；推出鍵盤控制器 GV-Keyboard；並可支援 PDA 及 Symbian 智慧手機遠端監看。
5月	公司擴大營業，遷址至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46 號 9 樓。 榮獲商業周刊雜誌評選為「服務業 1000 大」綜合排名第 592 名。
6月	榮獲 Smart 智富月刊評選為「台灣成長企業 100 強」第 96 名。 榮登中華徵信所「2005 年版台灣地區大型企業排名 TOP 5000」。 「不分業績經營績效」第 182 名 / 「服務業經營績效」第 71 名。
12月	榮獲評選為 2005 德勤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2005 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
95 年 3 月	成為 Seagate 共同行銷 (Co-Marketing) 伙伴，共同推廣數位監控系統整合平台。 GV 數位監控系統軟體 V8.0 版本。開發多種智慧影像分析功能；支援 3G 手機影音監看；並開發人機界面，將影像結合輸出入裝置控制 獲邀於美國知名安全監控展 ISC West 的教育研討會發表演說〈下一代 DVR 監控解決方案〉，為唯一獲邀進行簡報的台灣安全產業公司
6月	整機數位監控系統 GV-Mini DVR 獲得 RoHS 認證，符合綠色環保趨勢
8月	榮獲台灣精品標誌，獲選產品為 GV-Combo 系列數位監控系統及卡片 榮獲評選為全球 50 大安全廠商第 39 名 (Security 50 Companies)，顯示年度卓越盈收及高成長率。 成為微軟 (Microsoft) Windows Embedded 合作夥伴 (Microsoft Corporation Windows® Embedded Partner)，推廣數位監控系統。
11月	成立捷克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對於歐洲地區顧客建構迅速之供貨服務與提供完善之技術支援。
1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1。支援硬體壓縮卡 GV-2004、GV-2008，符合特殊標案需求；開發臉部偵測功能；並成功推出影像伺服器 GV-Video Server，提供數位類比混合式 IP 監控方案，邁向 IP 監控世代。
96 年 1 月	設立英國倫敦辦事處，提供在地客戶專案與技術支援。 啟用公司新標語 "The Vision of Security"，揭示公司、品牌與產品發展方向，朝全方位監控應用整合邁進。 與 Seagate 共同行銷企業級安全監控儲存方案。
6月	榮獲 2007 年台灣精品獎，多功能數位監控系統 GV-Mini DVR V2 獲選精品標章

時間	概況
8月	榮獲全球成長顧問公司 Frost & Sullivan 頒發 2007 年數位影像監控產品創新獎，為亞洲第一家獲得該類別獎項之公司。
8月	奇偶科技連續三年名列全球安控產業全球前五十大公司，經營績效獲得肯定。
97年1月	成立英國子公司 GEOVISION UK Ltd.，協助英國地區業務溝通與技術支援。
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2，支援數位類比混和式 (Hybrid) 監控方案，支援多廠牌 IP 攝影機，推出自有品牌 GV-IP Camera、網路監控軟體 GV-NVR 及 GV-Compact DVR，朝網路監控應用邁進。
3月	GV-嵌入式車牌辨識系統 (GV-DSP LPR) 入圍 SecuTech Award Digital Surveillance 類別決選名單。
9月	獲頒經濟部第 11 屆小巨人獎最佳中小企業，外銷實績獲得高度肯定。
10月	連續兩年登上富士比雜誌評選為表現優異的中小企業。
11月	獲頒有企業屆諾貝爾獎之稱的第六屆台灣企業獎獲選『最佳中小企業經營獎』之殊榮。 連續四年入選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Security 50)。
12月	發行 97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三年，每張面額十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溢價發行，發行總數三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三億一億五十萬元整。
98年1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推出 H.264 的硬體壓縮卡 GV-3008 以及多款 IP 攝影機、新版智慧分析軟體和車用型 Compact DVR，新增支援 GPS 的 GV-GIS 定位系統等功能。
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支援 32 影像頻道監控，GV-NVR 系統支援國際廠牌多款 IP 攝影機、推出車用單機型 DVR，新增支援 GPS 的 GV-GIS 定位系統等功能。
3月	受邀參加證交所與美林證券(股)公司共同舉辦之「2009 台灣投資論壇」。
5月	受邀參加證交所舉辦上市公司業績發表會之安控廠商。
10月	榮獲經濟部第 18 屆國家磐石獎，為中小企業最高榮譽獎項。
11月	榮獲經濟部第 17 屆產業科技發展獎「傑出創新企業獎」之殊榮，在研發創新技術上獲得高度肯定。 連續五度入選 A&S 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 Security 50
12月	成立巴西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Ltd.，拓展南美業務開發與技術支援。 公布軟體版本 V8.32，推出 H.264 壓縮格式硬體壓縮卡與 Combo 卡，H.264 IP Speed Dome，H.264 IP 網路攝影機，H.264 影像伺服器，新增支援 iPhone/iPod 即時影像監控功能等最新產品。
99年2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3，支援 64-bit and 32-bit Windows 7 and Server 2008 VIVOTEK IP devices。 轉投資愛現科技(股)公司取得 51%股權，擴大電子資訊服務之相關產品線。
3月	獲經濟日報「新台灣第一」專欄報導。
4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34，支援 Sanyo IP cameras、Hikvision IP cameras。
5月	戴光正董事長入選遠見雜誌「最佳董事長 50 強」與「最佳總經理 100 強」總排名第 18 名。
10月	公布軟體版本 V8.4，奇偶 IP 產品出貨免費搭載標準版 GV-NVR32 路軟體，支援 ONVIF 與 PSIA，推出 1.3 百萬相素魚眼全景攝影機等多款 IP CAM。
11月	入選 A&S 全球安防五十大大廠商評比 Security 50。
12月	以「單機型數位監控系統」獲得第 17 屆創新研究獎。 清算結束英國子公司 GEOVISION UK Ltd.

時間	概況
100年1月	獲 A&S 安全&自動化雜誌頒發「台灣安全產業貢獻獎-卓越品牌獎」殊榮。
8月	公佈軟體版本 V8.5，推出近 30 款 1.3 至 5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新增魚眼數位物體追蹤功能，廣角鏡頭扭曲影像還原技術(Wide Angle Lens Dewarping)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8,125,210 元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1,831,42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31,208,820 元。
	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本公司 97 年度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項目金額及進度。原資金運用於支應購置辦公場所及辦公場所裝潢計劃金額 301,500 仟元，變更為支應開發 IP cam 新產品部門(200,500 仟元)及增加長期股權投資(101,000 仟元)等項目金額並資金預計於 10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9月	受邀參加證交所舉辦之上市公司法人說明會。
10月	對美國子公司增資美元 350 萬元。
11月	名列 2011 年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
12月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到期還本暨終止上櫃買賣。
101年1月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30,291,08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61,499,900 元。
3月	受邀參加美國銀行美林證券與證交所合辦之上市公司法人說明會。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6,844,99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78,344,890 元。
9月	於捷克子公司下設立法國辦事處。
12月	名列 2012 年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
102年1月	組裝生產線遷移汐止。
5月	對美國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美元 200 萬元，支應美國子公司營運需求。
6月	於美國子公司下設立東岸辦事處。
8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7,834,490 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36,179,380 元。
	奇偶科技入榜《富比世亞洲》(Forbes Asia) 評選為亞洲上市中小企業 200 強。
9月	因應擴展南美市場營運需求，對巴西子公司增資美元 20 萬元。
11月	依營運績效評量，榮登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大廠商第 35 名。
103年1月	公佈軟體版本 V8.5.9，新增支援主系統 GV-Joystick V2，新 POS 裝置，支援 WebCam Server (IE 11)，VSM 支援 GV-Recording Server (1.2.3 版本)，支援 20 款以上奇偶新型網路攝影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董事長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之策略規劃、制度管理及公共關係之統籌、決策
稽 核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訂內部稽核計劃，並依計劃據以檢查做成稽核報告 •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檢查 • 確定相關單位已採取持續改善措施
軟體開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軟體技術的創新、設計與研發，並提供生產所須之有利資訊 • 負責業務及客戶需求，市場需求之設計或變更設計 • 與品保單位間溝通協調，確保品質管理系統之維護 • 蒐集並分析生產技術及產品資訊 • 特殊研發專案執行
硬 體 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硬體技術的創新、設計與研發，並提供生產所須之有利資訊 • 負責業務及客戶需求，市場需求之設計或變更設計 • 與品保單位間溝通協調，確保品質管理系統之維護 • 蒐集並分析生產技術及產品資訊 • 門禁硬體與韌體設計 • 整合市場需求，研發並應用新的技術於門禁系統硬體上 • 影像感測器 3A 設計和調教
產品技術整合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產品研發過程之各階段、各項功能測試 • 各項產品多國語文測試 • 與硬體及軟體開發處溝通新產品之設計與修正 • 整機系統整合，規劃，測試 (GV-DVR system, 從一台到可以大量生產所要處理的各種雜事，包含紙箱設計) • 新產品上市前之內部訓練及對外技術通報 • 參展支援/規劃/架設
產 品 支 援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疑難問題之溝通、排除 • 各項產品實際展示介紹及教育訓練(對客人/業務/分公司) • 參展支援 • 產品發表會 • 使用手冊製作 • 公司產品網頁內容提供
業 務 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蒐集並分析市場及產品資訊 • 國內外銷售業務 • 客戶售前、售後服務 • 市場拓展及客戶開發 • 進出貨管理
行 政 管 理 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計畫評估 • 年度預算之編制與執行差異分析 • 股務作業、投資人關係

行政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金調度、票據管理及財務規劃 • 掌管總務及固定資產之規劃及管理相關作業 • 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維護 • 系統整合運用
營運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生產品質改善、維持與提升 • 出貨報表之彙整 • 有效監控制程品質之維持 • 嚴密監控出貨品質管理 • 有效掌握進料檢驗之確保 • 有效對委外產品品質控管及技術提升 • 負責原物料、商品、包材、設備及雜項等採購事項，及供應商之管理 • 存貨盤點
人資暨法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資源之規劃與實務 •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管理 • 法務相關實務
行銷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包裝、網站設計與維護 • 輔銷品製作與維護 • 市場調查、文案撰寫、行銷活動的推動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3年4月14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選任(就)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戴光正	100.06.10	3年	87.02.03	8,147	16.93	7,799	12.26	1,578	2.48	0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學系 華康科技研發處長	錢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及鎮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王有傳	100.06.10	3年	97.06.13	164	0.34	186	0.29	0	0	0	淡江大學電機所博士 歐磊科技軟體工程師	本公司技術長兼軟體開發處協理 本公司財務長兼行政	無	無	無
董事	李建邦	100.06.10	3年	99.06.14	34	0.07	33	0.05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聯訊電子總管理室特助 大華證券承銷部襄理	本公司財務長兼行政 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溫家俊	100.06.10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程博士 明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暨機械工程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台灣綠樹電子材料公司製造工程師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專任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兼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亮君	100.06.10	3年	99.06.14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怡和創投集團 投資經理 旭邦創投 投資經理	展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聯陽半導體/弘德國際董事/廣穎電通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錢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100.06.10	3年	97.06.13	2,066	4.29	3,061	4.81	0	0	0	嘉義農專	學琳科技(股)公司業務處經理/錢錫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愛現科技(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100.06.10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0	銘傳高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華僑信託科長/世華銀行襄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彭金玉	100.06.10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銘傳高專電子計算機應用科 網思技術(股)公司總經理 宏遠資訊(股)公司顧問總監 美商甲骨文(股)公司培訓總監	無	無	無	
監察人	紀怡嫻	100.06.10	3年	97.06.13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戴光正(持股比例為 100%)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戴光正			√				√		√	√	√	√	√	√	√	0
王有傳			√			√	√	√	√	√	√	√	√	√	√	0
李建邦			√			√	√	√	√	√	√	√	√	√	√	0
溫家俊	√		√		√	√	√	√	√	√	√	√	√	√	√	0
劉亮君			√		√	√	√	√	√	√	√	√	√	√	√	0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徐英文			√		√	√	√	√		√	√	√	√			0
彭金玉			√		√	√	√	√	√	√	√	√	√	√	√	0
紀怡嫻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14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執行長	戴光正	87.02.03	7,799,520	12.26	1,578,448	2.48	0	0	交通大學 計算機工程學系 華康科技 研發處長	註一	無	無
技術開發處協理	王有傳	93.01.01	186,937	0.29	0	0	0	0	淡江大學 電機所博士 歐磊科技 軟體工程師	無	無	無
協理	吳明宗	91.02.25	36,154	0.06	191,912	0.30	0	0	雲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技術學系 奇偶科技 軟體開發部 工程師	無	財務部經理	配偶
產品技術整合處協理	陳威宇	92.04.04	158,963	0.25	95,473	0.15	0	0	龍華科技大學 統一數位翻譯專業部 工程師	無	市場開發部經理	配偶
行銷處協理	劉鴻鈺	101.01.01	42,701	0.07	1,519	0.0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 奇偶科技 業務處協理 禾茗企業	無	無	無
財務兼行政管理處協理	李建邦	94.05.25	33,348	0.05	0	0	0	0	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研究所 奇偶科技 董事長特別助理 大華證券 承銷部	註二	無	無
營運管理處協理	吳志銘	99.02.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 電機工程所 微星科技 硬體開發部副理	無	無	無
協理	王郁文	99.08.13	0	0	0	0	0	0	Università degli Studi di Trento (Italy) MBA 恩舜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業務 安泰人壽 專員	無	無	無
業務處協理	張佳琦	99.08.13	233	0.00	0	0	0	0	西班牙國立馬拉加大學 中南美經貿協會 副理事秘書 科技島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業務	無	無	無

註一：戴光正目前兼任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鎮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二：李建邦目前兼任愛現科技(股)公司董事。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報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13)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戴先正													
董事	王若蘭	1,400	0	0	0	217	3,112	0	3,112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7
董事	李建邦	1,400	0	0	0	217	3,112	0	3,112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8
監察人	溫家俊													
監察人	劉浚君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 2,000,000 元	戴光正 王有傳 李建邦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王有傳 李建邦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溫家俊 劉亮君	戴光正 溫家俊 劉亮君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李建邦 王有傳	李建邦 王有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1,400,000 元	1,400,000 元	8,543,000 元	8,543,000 元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列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子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報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 徐英文	900	900	0	0	0	0	0.15	0.16	無此情形
監察人	彭金玉									
監察人	紀怡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D
低於 2,000,000 元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彭金玉 紀怡嫻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彭金玉 紀怡嫻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900,000 元	900,000 元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副金(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執行長兼總經理	戴光正	793	793	0	0	0	0	0	0	0	0.14	0.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此情形

*目前本公司僅總經理及執行長職務，並無副總經理或類似如總裁、總監...等等職務職稱。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戴光正	戴光正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793,000 元	793,000 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 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 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戴光正	0	9,003	9,003	1.55
	協理	王有傳				
	協理	吳明宗				
	協理	劉鴻鈺				
	協理	陳威宇				
	協理	李建邦				
	協理	吳志銘				
	協理	王郁文				
	協理	張佳琦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102 年)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 年度		102 年度(IFRSs)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	1.72%	1.72%	1.47%	1.48%
監察人	0.18%	0.18%	0.15%	0.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18%	0.18%	0.14%	0.14%

二、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酌支車馬費及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董事或股東兼任員工時，由股東會授權總經理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本公司並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戴光正	7	0	87.5	
董事	王有傳	8	0	100	
董事	李建邦	8	0	100	
獨立董事	溫家俊	7	0	87.5	
獨立董事	劉亮君	7	0	87.5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徐英文	2	0	25	
監察人	彭金玉	2	0	25	
監察人	紀怡嫻	2	0	2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增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且經董事會同意，並聘任符合法令規範之 3 位委員(含 2 位現任獨立董事)。
 - 董監事持續進修關於公司治理之相關課程，積極參與經營管理之研討座談會。

102 年度董監事進修資訊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課程單位名稱	進修日期
董 事	王 有 傳	證期會-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102/09/16
獨立董事	溫 家 俊	證交所-102 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102/05/27
獨立董事	劉 亮 君	證期會-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102/08/06
監 察 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徐英文	證期會-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07/11
監 察 人	彭 金 玉	證期會-102 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12/18

(4) 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其重要董事會議決事項及時辦理公告或發布重大訊息，以達資訊透明化。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2	25													
監察人	彭金玉	2	25													
監察人	紀怡嫻	2	25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透過董事會及股東會作良好溝通。</p> <p>(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透過董事會、稽核業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後致治理單位溝通函作良好互動。</p> <p>(3) 董監事持續進修: 102 年度監察人進修資訊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5px 0;">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職稱</th> <th style="width: 25%;">姓名</th> <th style="width: 45%;">進修課程單位名稱</th> <th style="width: 15%;">進修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監察人</td> <td>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td> <td>證期會-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 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2/07/11</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彭金玉</td> <td>證期會-102 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 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2/12/18</td> </tr> </tbody> </table> <p>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單位名稱	進修日期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證期會-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 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07/11	監察人	彭金玉	證期會-102 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 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12/18
職稱	姓名	進修課程單位名稱	進修日期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徐英文	證期會-102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 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07/11													
監察人	彭金玉	證期會-102 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 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12/18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本公司係透過股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p> <p>本公司已訂有「與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並據以有效執行。</p>	<p>無</p> <p>無</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目前設置二席獨立董事。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p>	<p>無</p> <p>無</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已設有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公司有公開部門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已設有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公司有公開部門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p> <p>無</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p>	<p>無</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治理守則尚在研議中。</p>	<p>本公司治理守則尚在研議中。</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職稱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監 察 人 監 察 人	姓名 王有傳 李建邦 溫家復 劉亮君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徐英文 彭金玉	進修課程 102/09/16 證期會-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102/12/24、102/12/27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02/05/27 證交所-102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102/08/06 證期會-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習會 102/07/11 證期會-102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2/12/18 證期會-102年度初次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進修時數 3小時 12小時 3小時 3小時 3小時 3小時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落實認領員工權益，提供良好員工福利，勞資關係良好。 2.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3. 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世況：除重大公務無法參加外，皆全程出席並委託出席參與議案討論。 4. 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有相關監督制度等，執行情形良好。 5. 公司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並確保客戶之權益。 6. 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爭議之執行情形：有利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 7.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營運作業單純，並無重大風險，擬暫不購買董事責任保險，未來視公司營運規模擬再行討論評估。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且落實宣導執行。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編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 領有證書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會、計 或公務 之專業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溫家俊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	劉亮君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其他	藍淑琴			√	√	√	√	√	√	√	√	√	0	無此情形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0年12月23日至103年6月12日，截至102年12月31日，已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溫家俊	4	0	100	
委員	劉亮君	4	0	100	
委員	藍淑琴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單位隸屬於以下各部門：董事長室、稽核室、人資暨法務部、公關部、營運管理處，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二) 本公司配合證交所不定期推動宣導事項，目前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宣導之執行。</p> <p>(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董事及監察人透過積極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的課程，員工則依本公司「工作規則」來強化知悉企業倫理之重要性。</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 本公司在推動環安衛方面，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轨，取得國外認證、驗證或標誌，包括歐盟RoHS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符合REACH SVHC規範保證書、CE、F.C.C.、C-Tick等。</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切實推行節能減碳，於辦公室及生產組裝線實施各項節約能源措施，劃定各責任區及責任人員，並不定期抽檢，以收節能減碳之效。</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工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健康與安全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新訓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並設有定期勞資會議，以協調勞雇雙方意見並保障員工基本權益。</p> <p>(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補助運動健身社團及健康檢經費，並提供福委會急難補助辦法，加強員工工作安全及健康意識，降低勞工事故衝擊。</p> <p>(三) 遇有營運或制度上重大變革，本公司皆事前以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方式告知員工，亦設立員工意見信箱，提供員工開放的建言管道，得以申訴表或其他書面直接循行政系統提出建言。</p> <p>(四) 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及電郵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客戶及投資人之疑難相關問題，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及投資人之申訴。</p> <p>(五) 定期捐贈發票予視障公益基金會</p> <p>(六) 參與內政部「警察及消防人員安全濟助基金管理委員會」，為警安基金管理盡一己之力。</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原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務需求編制，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規定員工於服務期間不得利用職務關係尋求交換式交易，以致造成不法利益。亦不得將業務上得知有關其運用、銷售等事項之機密資料，用於本公司業務外其他領域，或洩漏於第三者。</p> <p>(二) 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三) 本公司「產線直接人員聘雇契約」中，明訂「保密不競爭業務義務」及「智慧財產權」等條款，若違反其承諾保證事項，如造成損害時應賠償並接受公司依法終止僱傭契約。</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管運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採購契約簽有如「外包加工承攬合約」及「採購暨模貝保管合約」中明訂「智慧財產權」及「保密義務」條款，如有違反時，均約定廠商應賠償高額之懲罰性違約金。</p> <p>(二) 透過組織設置互相監督，聚焦誠信經營。並透過薪酬委員會，每季針對控制點進行查核，必要時透過專案報告，向無重大瑕疵事宜。</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與表決。</p> <p>(四) 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已建立有效之內控制度。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p>	<p>無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得設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定期開會，互相溝通意見，勞雇雙方應本和諧誠信原則，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適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之資訊。 (二) 本公司有設置專人負責揭露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架設英文網站，並實際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將依法適時設置。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本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	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

本公司未設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有相關規章，如「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等規章，於本公司網站內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專區，提供投資人與社會大眾查詢。請查詢本公司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針對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均依照相關法律、命令及台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辦法置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專區。網址：<http://www.geovision.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戴光正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項目	執行情形
102.06.10	1.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	已依本案決議執行。
	2. 承認本公司101年度決算表冊。	已依本案決議執行。
	3. 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優先分配 101 年度之盈餘，其次為前期未分配盈餘數額。 (1) 配發員工紅利 52,000,000 元，金額同 101 年度決算報表中員工紅利估列數，全數以現金發放。 (2) 配發董監酬勞 0 元，金額同 101 年度決算報表中董監酬勞估列數。 (3)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4.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 102.06.27 取得金管會核准申報生後，訂定 102.07.22 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2.08.07 取得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實收資本總額為 636,179,380 元)及公告 102.08.28 為增資新股發放日。
	5.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章程修訂業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2011092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辦理。
	6.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7. 通過「背書保證辦法」修正案。	相關業務已遵照修訂後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 03.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3. IFRS轉換計畫計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4.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5.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 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案。 8. 通過投資巴西子公司「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ções & Serviços Ltda.」增資案。 9. 通過102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之期間、地點案。 10. 通過召開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議程討論案。
102. 04. 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通過102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是否列入股東會議案。
102. 05. 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報本公司102年度第一季營業報告。 2.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 3. 通過擬資金貸與USA Vision Systems Inc. 乙案。
102. 06. 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通過訂定101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配息基準日。 3.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102. 08. 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02年度上半年度營業報告。 2. 通過本公司10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102. 08. 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員工紅利發放金額。（業經102年8月29日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102. 11. 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102年前三季營運報告。 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 承認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102. 12. 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通過103年度稽核計畫。
103. 03.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8.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103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地點案。 10. 通過召開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議程討論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均無辭職或解任之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徐永堅	102 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徐永堅	2,350	0	0	0	280	280	102 年度	IFRS 導入諮詢服務 250 仟元及盈轉複核 30 仟元。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1)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本公司無此情事。 (2)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本公司無此情事。 (3)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本公司無此情事。 (4) 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
-----------------------------------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徐聖忠、徐永堅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如下表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	姓名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4月14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戴光正	(175,792)	0	(232,000)	0
董事兼技術長	王有傳	630	0	0	0
董事兼財務長	李建邦	(5,151)	0	0	0
獨立董事	溫家俊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亮君	0	0	0	0
監察人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278,292	(1,300,000)	0	0
	代表人：徐英文	14	0	0	0
監察人	彭金玉	0	0	0	0
監察人	紀怡嫻	0	0	0	0
協理	劉鴻鈺	(159,209)	0	(6,000)	0
協理	吳明宗	6,832	0	(39,000)	0
協理	陳威宇	814	0	0	0
協理	吳志銘	0	0	0	0
協理	張佳琦	21	0	0	0
協理	王郁文	0	0	0	0

註：持有股數增加數欄位，包含參與101年度盈餘轉增資所配發之股數。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戴光正	7,799,520	12.26	1,578,448	2.48	0	0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鎮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劉雪妃	負責人 / 負責人 / 配偶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61,218	4.81	0	0	0	0	戴光正	負責人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15,000	4.74	0	0	0	0	—	—	
鎮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49,417	4.16	0	0	0	0	戴光正	負責人	
智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4,004	4.05	0	0	0	0	劉雪妃	負責人	
林志衡	2,148,465	3.38	651,446	1.02%	0	0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14	0	0	0	0	—	—	
劉雪妃	1,578,448	2.48	7,799,520	12.26	0	0	智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戴光正	負責人 / 配偶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44,064	1.64	0	0	0	0	—	—	
德銀託管安聯全球安聯小龍投資專戶	1,028,000	1.62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一)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SA Vision Systems, Inc.	650,646	100.00	0	0	650,646	100.00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註2)	100.00	0	0	(註2)	100.00
株式會社Geo Vision	800	100.00	0	0	800	100.0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960,000	100.00	0	0	960,000	100.00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2)	100.00	0	0	(註2)	100.00
GEOVISION BRAZIL PARTICIPACOES LTDA.	300,000	98.93	3,234	1.07	303,234	100.00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0	51.00	1,975,000	33.00	5,035,000	84.00

註1：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元)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充實款 者	其他 (核准文號)
87	02	10	800,000	8,000,000	800,000	8,000,000	設立股本 8,000,000	-	註 1
88	04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	註 2
89	08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	註 3
90	12	10	3,400,000	34,000,000	2,351,784	23,517,840	盈餘轉增資 3,517,840	-	註 4
91	06	50 10	12,500,000	125,000,000	5,851,939	58,519,39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001,550	-	註 5
91	11	10	12,500,000	125,000,000	11,703,878	117,038,7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519,390	-	註 6
92	10	10	25,000,000	250,000,000	20,223,435	202,234,350	盈餘轉增資 85,195,570	-	註 7
93	7	10	70,000,000	700,000,000	38,061,371	380,613,710	盈餘轉增資 178,379,360	-	註 8
94	7	10	70,000,000	700,000,000	48,125,219	481,252,190	盈餘轉增資 100,638,480	-	註 9
100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2,937,740	529,377,400	盈餘轉增資 48,125,210	-	註 10
100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120,882	531,208,820	公司債轉換 1,831,420	-	註 11
101	1	10	70,000,000	700,000,000	56,149,990	561,499,900	公司債轉換 30,291,080	-	註 12
101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7,834,489	578,344,890	盈餘轉增資 16,844,990	-	註 13
102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3,617,938	636,179,380	盈餘轉增資 57,834,490	-	註 14

註 1：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7.02.03 建一字第 87257843 號函

註 2：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8.04.23 建一字第 88280437 號函

註 3：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89.08.28 建商二字第 89324447 號函

註 4：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1.01.02 建商字第 090137484 號函

註 5：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1.07.26 建商字第 091632027 號函

註 6：經濟部商業司 91.11.11 經投商字第 09101444730 號函

註 7：財政部證期會 92.09.24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4147 號函；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2.11.05 建商字第 092232 號函

註 8：財政部證會 93.06.17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6813 號函；台北市政府 93.08.12 府建商字第 09316737320 號函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7.0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837 號函；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94.08.22 建商字第 094017172200 號函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06.24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9251 號函；經濟部 100.08.24 建投商字第 10001195950 號函

註 11：台北市政府 100.08.11 府產業商字第 10086629500 號函；經濟部 100.08.24 建投商字第 10001195950 號函

註 12：經濟部 101.01.04 建投商字第 10001292790 號函

註 1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6.29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8830 號函；經濟部 101.08.10 建投商字第 10101165620 號函

註 1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6.27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5084 號函；經濟部 102.08.07 建投商字第 10201154330 號函

103 年 4 月 14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3,617,938	6,382,062	70,000,000	-

註：經濟部核定之資本總額。

(二) 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14 日

單位：仟股；人；%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3	46	23	6,430	142	6,644
持有股數	1,569	8,410	10,252	29,752	13,634	63,617
持股比例	2.47	13.22	16.11	46.77	21.43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03 年 4 月 14 日

持 股 分 級(股)	股 東 人 數(人)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 999	2,846	473,701	0.75
1,000 ~ 5,000	3,087	5,639,837	8.87
5,001 ~ 10,000	299	2,215,232	3.48
10,001 ~ 15,000	110	1,351,372	2.12
15,001 ~ 20,000	48	847,501	1.33
20,001 ~ 30,000	54	1,293,722	2.03
30,001 ~ 40,000	34	1,156,727	1.82
40,001 ~ 50,000	21	956,135	1.50
50,001 ~ 100,000	62	4,618,023	7.26
100,001 ~ 200,000	43	6,117,715	9.62
200,001 ~ 400,000	17	4,302,638	6.76
400,001 ~ 600,000	8	4,096,353	6.44
600,001 ~ 800,000	3	2,007,846	3.16
800,001 ~ 1,000,000	2	1,643,000	2.58
1,000,001 以上	10	26,898,136	42.28
合 計	6,644	63,617,938	1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1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戴光正		7,799,520	12.26
錢錦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61,218	4.8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15,000	4.74
鎮遠科技有限公司		2,649,417	4.16
智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4,004	4.05
林志衡		2,148,465	3.3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14
劉雪妃		1,578,448	2.4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44,064	1.64
德銀託管安聯全球安聯小龍投資專戶		1,028,000	1.6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IFRSs)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51.00	204.50	213.00	
	最低	102.50	116.50	160.00	
	平均	118.49	149.92	187.66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30.19	30.46	(註8)	
	分配後	27.63	(註9)	(註8)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7,834	63,618	(註8)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8.77	9.15	(註8)
		追溯調整後	7.98	(註9)	(註8)
每股股利 (註9)	現金股利		6.7	7.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1.0	1.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3.51	16.38	-
	本利比(註6)		17.69	20.8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5.65%	4.80%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量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行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7.2 元，股票股利 1.0 元，尚待 103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分配股東紅利並提報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依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股利每股 8.2 元(每股現金股利 7.2 元；股票股利 1.0 元)，另提撥新台幣 57,800,000 元為員工紅利，擬全數以現金發放。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及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其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36,179
本年度 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7.2(註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1.0(註1)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 適 用 (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金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 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 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尚待103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2：本公司103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列當年度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依據下列分配原則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發放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一，且依市價計算不得高於本期稅後純益之 50%，及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彌補虧損後餘額）之 50%，
- (2) 董事監察人報酬不高於百分之一，
- (3) 其餘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之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則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報請股東會同意保存或分派之。

員工紅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本期擬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2)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於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內容如下：

A. 員工紅利 57,800,000 元，全數擬以現金發放，金額同 102 年度決算報表中員工紅利估列數；

B.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元，金額同 102 年度決算報表估列數。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9.15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上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現金紅利 52,000,000 元；董監事酬勞 0 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2)	第一次(期)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97年12月29日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100.5 (溢價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301,500 仟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0年12月29日
保 證 機 構	台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受 託 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郭惠吉 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徐永堅、蕭春鶯 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期限三年，除依轉換辦法條款提前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賣回條款提前賣回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債券發行人贖回權之設定。
限 制 條 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00 年 12 月 19 日止 已轉換 288,6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第 47 頁至第 52 頁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度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項 目	最高	115.0	136.0	138.00	133.50
	最低	107.5	128.0	107.00	99.40
	平均	111.25	132.0	113.35	116.21
轉換價格		118.4	110.0	102.1	89.1
發行（辦理）日期		發行 97.12.29			
發行時轉換價格		118.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97年12月29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5%即新台幣壹拾萬伍佰元溢價發行，發行總張數為參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參億壹佰伍拾萬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97年12月29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0年12月29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出，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
。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償付本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簡稱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民國98年3月29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0年12月19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97年12月19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以97年12月19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18.4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1)} + \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2)}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2：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每股繳款額為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所分派員工分紅配發股票紅利部份，其股利所屬年度係於96年度(含)以前者，不適用本規定。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3)之比率})$$

註3：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4)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購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5)}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過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5：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部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6：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三)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二)項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外，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集中交易市場之連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低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90%時，應即以該連續十個營業日期間最末一日之次一日為基準日，以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乘以轉換溢價率101%作為向下重新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再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仍應高於辦理重設時採樣之基準價格，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款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基準日落於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內，本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之日及其前三十日之內，以及本債券到期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之情況，且發行期間之每一發行年度內其依本款規定之轉換價格向下重設應各以一次為限，且不適用於基準日(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符合上述本項轉換價格重設之條件時，本公司即應辦理重設。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五、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5.0625%(實質收益率 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十九、所有本公司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若本公司發生下列情事，無論本轉換公司債是否已屆清償期限，均視為全部到期，則本轉換公司債之受託銀行得代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向本公司請求以面額償還。

(一)本公司所簽發之票據因存款不足遭退票(但經濟償註記者不在此限)或經票據交換

所通報為拒絕往來戶。

(二)本公司或第三人聲請本公司破產或重整程序時，或本公司之業務或經營發生經本轉換公司債債權人會議決議認定之重大不利變更。

(三)本公司停止正常營業，與解散、處分或轉讓其重要部份或全部資產、營業，以致無法清償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97年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

變更前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7年12月12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65980號函。
2. 變更情形：經100年8月24日董事會通過計畫變更，變更情形詳變更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
3. 計畫內容：
 -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940,000仟元。
 -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以面額之100.5%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301,500仟元，其餘以自有資金638,500仟元支應。
 - (3)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98年度	98年度	98年度	98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辦公場所 (含車位)	98年第三季	900,000	180,000	630,000	90,000	0
辦公場所裝潢	98年第四季	40,000	0	0	0	40,000

4. 執行情形：計畫已變更，截至100年第二季均未執行原籌資計畫。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99年	截至100年第二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購置辦公場所 (含車位)	支用金額	預定	900,000	900,000	原計畫購買之標的物價格，經本公司持續詢價，截至100年第二季仍高於該公司之目標價格，尚無法達成節省租金成本之效益，加上原欲購置之大樓因部份樓層已賣出，剩餘樓層已不符合本公司之需求坪數，另有賣方欲整棟出售亦與公司需求無法達成共識，故截至100年第二季均無法執行原籌資計畫，其原因尚屬合理。
		實際	0	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0	0	
辦公場所裝潢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	40,000	
		實際	0	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0	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940,000	940,000	
		實際	0	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0	0	

變更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7年12月12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65980號函。
2. 變更情形：經100年8月24日董事會通過計畫變更後，截至100年12月30日下櫃及截至101年第一季止無再次變更。

3. 計劃內容：

-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301,500 仟元。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以面額之 100.5% 溢價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301,500 仟元。
 (3)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一〇〇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開發及製造 IP-Cam 相關產品	100.12.31	200,500	105,465	95,035
長期股權投資-轉投資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00.12.31	101,000	-	101,000
合計	-	301,500	105,465	196,035

4. 執行情形：

- (1) 計劃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開發及製造 IP-Cam 相關產品	100.12.31	200,500	105,465	95,035
長期股權投資-轉投資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00.12.31	101,000	-	101,000
合計	-	301,500	105,465	196,03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p>(一) 支應開發及製造網路數位監控系統(IP Cam)產品： 預計於 2011 年第三季、2011 年第四季、2012 年第一季及 2012 年第二季預估分別增加營收 192,000 仟元、208,000 仟元、232,000 仟元及 256,000 仟元；營業淨利分別增加 57,600 仟元、62,400 仟元、69,600 仟元及 76,800 仟元。</p> <p>(二) 長期股權投資：轉投資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次增資主要支應北美 IP Cam 市場成長所需，預計本次轉投資後 100~106 年 USA VISION 之稅後淨利分別為 3,406 仟元、5,111 仟元、5,367 仟元、5,635 仟元、5,917 仟元、6,213 仟元及 6,524 仟元。</p>			

(2) 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0 年 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200,500 200,500	
開發及製造 IP Cam 相關產品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該公司本次開發及製造 IP-Cam 產品及轉投資美國子公司係依預 計進度於 10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本公司修正後之資金執行進度無 超前或落後之情形。
	(%)	實際	100	
長期股權投資- 轉投資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支用金額	預定	101,000	
		實際	101,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01,500	
		實際	301,5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	實際	100	

- (1) 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就固定資產、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科目予以比較說明：

度 項目	年			增減數 (102年-101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固定資產	21,043	21,463	20,290	(1,173)
營業收入	1,532,512	1,839,857	2,060,516	220,659
營業成本	618,087	815,444	970,955	155,511
營業利益	519,596	657,581	689,146	31,288

變更計畫為支應開發及製造 IP Cam 新產品部門後，在 101 年產能擴充之下，其營業成本隨營收增加而顯成長趨勢，但 IP Cam 產品市場仍處於高度成長期，其銷售數量仍持續提升，故營業利益增加之效益應屬合理。

-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本公司美國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營運正常，營運成果挹注於集團合併營收效益顯著。

營業收入 (幣別：新台幣仟元)	100年	101年	102年	成長率 (102年/101年)
美國子公司外部收入	556,495	790,643	905,591	15%
集團合併-B	1,658,954	2,013,969	2,257,972	12%
合併營業收入 來自該子公司 %(A/B)	34%	39%	40%	↑ 1%

-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科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B.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C.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D.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E.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F.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G.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H.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I.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J.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K.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L. I103010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M.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2 年度營業額	比重(%)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2,257,97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MegaPixel IP Cam)及相關產品:

Target 系列網路攝影機、魚眼型網路攝影機、方型網路攝影機、槍型網路攝影機、迷你紅外線槍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耐低溫槍型網路攝影機、防水防塵子彈型網路攝影機、迷你紅外線子彈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子彈型網路攝影機、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迷你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半球型網路攝影機、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PT/PTZ 網路攝影機、2MP 快速球型網路攝影機；IP 影像解碼盒；IP 影像串流解碼平板；POE 智慧型高速乙太網路供電交換器；門禁讀卡機內建 4 百萬像素超廣角 IP 攝影機

B. 網路型影像監控系統：NVR 系統(Lite、Tower、How Swap、Recording Server)；熱抽換式備份中心系統 (Hot Swap Backup Center System)

C. 數位監控系統(Digital Video Recorder)：影像擷取卡系列(硬體壓縮卡、軟體壓縮卡)；數位監控主機(Hot Swap DVR、Tower DVR)

D. 影像伺服器(Video Server)：1 路/2 路/4 路影像伺服器；GPS 定位器；網路線供電轉換；車用電源轉換器

E. 影像管理軟體：網路攝影機專用 NVR；影像擷取卡專用 DVR；影像擷取卡與網路攝影機共用 Hybrid DVR；大規模遠端管理監控軟體含中央監控系統、控制中心、中央監控站、分配伺服器服務、系統狀態監視器、影像串流伺服器、電視牆、行動伺服器；GIS 整合；POS 整合；錄存伺服器；備份轉移伺服器；智慧影像分析；3D 人數計數；門禁中控/遠端管理軟體；車牌辨識系統中控軟體

- F.門禁控制系統(Access Control): 控制器; 讀卡機; 指紋機; 號碼盤配件
- G.車牌辨識系統(LPR): 車牌辨識系統; 單機型車牌辨識系統; LPR 攝影機
- H.數位電子看板(Digital Signage): 播放器; 顯示器; 內容管理軟體
- I. HD-SDI 影像監控系統: 影像擷取卡; 攝影機; SDI 到 HDMI 訊號轉換器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3 百萬像素 Target 系列網路攝影機; Linux 單機型 NVR 網路影像錄影系統; 2 百萬像素超低照度網路彩色攝影機; NAS 網路附加儲存系統; 1 千萬像素魚眼網路攝影機; 高倍速快速球攝影機; 溫度感測網路攝影機; 雲端攝影機及雲端儲存服務; 新版影像管理系統軟體; 攝影機前端儲存軟體; 行動裝置智慧監控軟體等多項新產品。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 產業現況

(1) 安全監控產業持續轉型為數位化及網路化, 帶動網路攝影機需求大幅提升

安全監控產業需求穩定, 主要原因為安全永遠是人類生存的核心議題之一, 安全的環境能為人們帶來無可取代的幸福感。隨著經濟發展社會結構及經濟活動日益複雜, 大眾對安全的要求及改善的迫切度也甚於以往。

數位化與網路化發展為近年推動影像監控設備升級及更新的主要浪潮。根據富士 Chimera 總研統計資料, 2013 年網路攝影機市場規模約為 580 萬台, 至 2015 年預估全球市場將接近 800 萬台規模。IMS Research 研究機構亦推估 2013 年至 2015 年網路攝影機出貨量複合成長率達 24%, 滲透率年年成長, 2013 年可達約 2 成。數位化與網路普及正是帶動影像監控產業成長的主要動能之一。

(2) 隨著網路攝影機的興起, 以類比攝影機為主要架構的 DVR 仍持續衰退

網路監控架構解決了傳統類比攝影機受限於同軸電纜的傳輸距離、佈線成本、擴充不易等缺點, 更重要的是, 相較於類比攝影機的 30-40 萬畫素, 網路攝影機可提供百萬像素甚至千萬像素的高畫質影像。雖然在 Hybrid DVR 或 Tribrid DVR 的架構下, DVR 系統也可兼容類比攝影機以外的百萬像素 IP 網路攝影機及具有 Full-HD 高畫質的 HD-SDI 攝影機, 但由於類比攝影機市場的逐漸退潮, 使得 DVR 數位監控系統的市場也隨之萎縮。

根據富士總研等研究機構預測, 全球 IP 網路攝影機的產值於 2014 年將超越類比攝影機產值, 且全球網路攝影機在 2014 年至 2019 年仍將以每年 20%至 25%的速度成長; 相對地類比攝影機成長率將下滑至 10%以下。僅管如此, 由於類比攝影機與網路攝影機平均單價差距大所致, 直至 2015 年類比攝影機與 IP 網路攝影機的出貨量比卻將仍有 3:1 之差距。但於此結果中不可忽略的是網路監控架構取代類比攝影機的 DVR 架構, 已是不可逆轉的趨勢。

(3) 各國持續推動智慧城市帶動安控需求潮, 也帶來廠商競入市場價格競爭

安全影像監控近年亦受到各國智慧城市的概念興起而使需求增加, 根據研調機構預估 2020 年全球智慧住宅市場將可望超越 2 千億美元規模, 至 2020 年止之複合成長率預估為 25%。

居家安防系統為智慧城市中的一環，居家安防所需求的安控系統以小型系統及模組化系統為主，與商用標案或公共標案中的大型系統垂直整合的模式較為不同。在影像安控產品的需求帶動下，安控廠商及網通廠商爭相進入市場，引起價格競爭壓力，其中又以軟硬體技術進入門檻較低的監控攝影機及系統為首要衝擊對象。由於受到中國廠商的價格競爭，預估 2014 年各家影像監控系統廠商勢必將以調整價格及產品成本，或調整產品策略以因應競爭壓力。

1.2 產業發展動向

(1) 高畫質

隨著影像壓縮處理技術的提升，對畫質清晰度的要求也隨之提高，高畫質影像已成為安全影像監控的重要發展趨勢。除了以不同等級的百萬像素鏡頭區分高解析度規格，負責影像處理壓縮的晶片技術也不斷推陳出新，將網路攝影機影像升級成更高畫質，如寬動態、低照度影像解析功能，面對環境光源變化等所造成的畫面失真，可有效改善清晰度。

高畫質對監控畫面能提供鉅細靡遺的細節，也可帶來更好的使用者經驗，如百萬像素以上的全景式魚眼攝影機、數位物體追蹤功能等。隨著智慧影像分析的能力提升，高畫質的百萬像素影像更有利於進行大量影像資料分析，因此對高畫質影像搭配智慧影像分析的需求，也帶動了攝影機升級的熱潮。

(2) 智慧化、管理整合化

隨著電腦運算能力及網路建設的成熟，影像處理技術演進也有大躍進，目前在技術上已發展出多種進階影像分析，如人臉偵測、遺失物偵測、可疑物偵測、智慧搜尋、群眾密度偵測、全景物體追蹤、人流計數、車流計數、人流報表輸出、場景變化警示、攝影機位警警示、影像遮蔽警報、視覺化控制、攝影機全景瀏覽技術、影像穩定技術、影像除霧技術、廣角反扭曲校正、面單偵測、臉部馬賽克隱私遮罩、性別偵測、年齡偵測等功能。軟體實力在影像監控市場絕對為不可或缺的競爭力；根據全球知名研究機構 IMS 的分析，影像分析在 2014 年將已成為影像監控系統的必備功能，對監看群眾活動的安控影像資料及大資料量分析處理的商業應用需求也將日益增加。

隨著監控系統功能日漸擴增，管理整合系統的重要性也日益提升。影像管理軟體 (Video Management Software, VMS) 的技術門檻高，需協助網路監控系統整合不同廠牌的網路攝影機在通訊協定上的差異。此外，依不同終端使用者，影像監控可區分為大樓管理、銷售點管理系統、遠距照護、公共場所、道路監控、生產線自動控制管理等廣泛用途。以系統功能而言，可分為保全中央監控中心軟體、智慧手機及平板電腦行動監控、GIS 地理資訊系統中央管理整合、大樓門禁系統整合、零售業收銀機整合、金融業 ATM 整合、道路停車場車牌辨識系統整合、零售業數位看板整合等多元應用。智慧化及整合化可大幅節省管理成本並提供具商業價值參考之資訊。

(3) 雲端服務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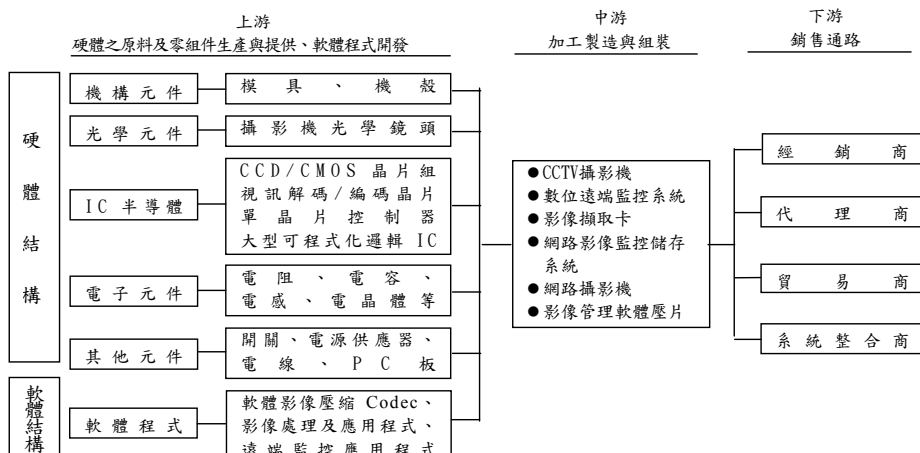
根據研究機構 IMS 的分析，雲端影像監控從 2014 年開始亦會成為主要的影像監控趨勢之一。雲端影像監控解決方案會為廠商帶來更多發展機會，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價值。

由於 IP 網路基礎建設的提升，使得網路監控成本降低，加上行動裝置上網的便利性加速遠端監控的需求，將促使影像監視設備走向網路與雲端的服務。由網路雲端服務提供智慧影像儲存調閱，可減輕中小企業用戶及住宅社區建構影像監控系統的負擔

。未來在雲端監控服務逐漸興起的帶動下，除了以前端加裝 SD 記憶卡同步錄影外，用戶並可藉由雲端服務以智慧手機、平板電腦或筆電，隨時透過雲端來監控居家的狀態，使雲端儲存服務可望成為中小型商店及居家場所網路監控的另一選項。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中游加工製造與組裝供應商。



資料來源：本公司彙整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3.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5百萬至1千萬畫素IP網路攝影機

高畫質監控影像的需求已成市場趨勢，繼 2 百萬畫素網路攝影機的銷售比重逐漸提升後，3 百萬至 5 百萬畫素的網路攝影機需求也明顯增溫。奇偶科技已開發出的 5 百萬畫素網路攝影機目前有魚眼網路攝影機、槍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低溫槍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子彈型、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迷你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半球型網路攝影機、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等。5 百萬畫素的高解析度能提供更清晰的影像；有 H.264、MPEG4、MJPEG 三種影像編碼格式，及影像雙串流技術，提供使用者依錄影、監看、遠端瀏覽等不同需求，自訂串流模式，決定最佳壓縮方法。2014 年奇偶科技將計畫推出 1 千萬像素魚眼攝影機。此外，奇偶科技所有網路攝影機皆免費提供標準版 32 路 GV-NVR 軟體，能為高畫素監控產品提供最好的使用經驗。

(2) 戶外用網路攝影機系列發展趨勢

因應戶外道路或開放區域的監控需求，防水防塵防暴甚至耐極地氣候的網路攝影機也因應而生。IK10 防暴等級外殼可有效抵抗人為惡意破壞；IP66/IP67 驗證標準的防塵、防水機構設計則可有效抵抗大雨及落塵；極地氣候攝影機可耐高溫 50 °C 至低溫 -40 °C 極大溫差。目前本公司已推出的戶外型網路攝影機有 5 百萬像素魚眼網路攝影機、紅外線耐低溫槍型網路攝影機系列、迷你紅外線子彈型網路

攝影機系列、紅外線子彈型網路攝影機系列、迷你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系列、防護半球型網路攝影機系列、Full HD 快速球型網路攝影機等。

(3) 寬動態(WDR)發展趨勢

具有寬動態範圍 (WDR) 特性的新式攝影機可以提高影像的精準度，使影像分析的資料更穩定，品質更高。寬動態範圍是指攝影機能夠以最高的明暗比拍攝影像。換言之，即使在高反差照明、強逆光、眩光、反光和其他無法控制或變化不定的照明條件下，寬動態範圍攝影機都可以同時捕捉一個場景中最亮和最暗區域的細節和準確色彩，進而解決逆光環境下所產生的曝光不均勻問題。目前本公司已針對全系列網路攝影機支援軟體寬動態功能，並針對槍型網路攝影機、紅外線耐低溫槍型、迷你紅外線子彈型、紅外線子彈型、迷你半球型、紅外線半球型、防護半球型等多款網路攝影機另外支援最新的 WDR PRO 寬動態處理技術。

(4) 超低照度技術

利用交錯式掃描超低照度 CMOS 晶片使網路攝影機可達到最低照度 0.02 Lux，其優越的性能，得以在幾近黑暗的環境仍能提供 30 fps 即時彩色影像，且較傳統的低照度技術大幅降噪提供更佳畫質。

(5) 熱感測技術應用

利用人體及生物活體會發散溫度熱能的特性，透過熱顯儀器的運用來接收溫度輻射以形成影像，使網路攝影機可穿透障礙物及建築物監視可疑人活動，可使用於軍事警消等特殊用途，在面積廣闊監視不易之監控範圍內可有效掌握所有可疑動態。

3.2 競爭情形

歐美及亞洲各安控廠商競相投入市場的競爭狀況下，可以預見的是競爭態勢將會有更明顯的變化。硬體為王的優勢將逐漸褪去，高畫質及智慧化、網路化的重要性將大幅躍升；有技術能力的軟體平台廠商、系統整合商的監控的競爭優勢將更為突出；客戶對軟體平台與系統整合的黏著性將會更強。奇偶科技的產品核心能力為智慧影像分析軟體及系統整合能力，不論是在網路監控或數位監控系統架構，產品功能及附加價值皆有優勢競爭力，並極力在影像整合方面，開發出「門禁管理」、「收銀機/ATM」、「中央監控中心」、「GIS 地理資訊追蹤」、「車牌辨識及車輛管理系統」、「數位看板」等多元產品。面對日益競爭的市場現況，奇偶科技不僅有多元齊全的硬體產品，亦有技術深厚的軟體平台為後盾。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2,257,972	544,530
研發費用	260,801	60,849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例	12%	1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重點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0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百萬畫素高階網路攝影機 ●第三代防震 ACC Model 單機型監控系統 ●4 路影像伺服器 ●數位監控系統 ●智慧化軟體 ●影像校正技術 ●H.264, MPEG4 and JPEG 錄影支援 ●監看技術提升 ●Mobile Serve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子彈型網路攝影機: GV-BL120D, GV-BL130D, GV-BL220D, GV-BL320D 2.槍型網路攝影機: GV-BX120DW, GV-BX130D, GV-BX520D, 3.方型網路攝影機: GV-CB120, GV-CB220, 4.紅外線半球型網路攝影機: GV-FD120D, GV-FD130D, GV-FD220D, GV-FD320D 5.魚眼全景式網路攝影機: GV-FE420 / 421, GV-FE520 / 521, 6.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 GV-MFD120, GV-MFD130, GV-MFD220, GV-MFD320, GV-MFD520, 7.半球型防水防塵防護網路攝影機 GV-VD120D, GV-VD220D, GV-VD320D, 8.防震 ACC Model 單機型監控系統: GV-Compact DVR V3 (4CH), GV-Compact DVR V3 (8CH) 9.影像伺服器: GV-VS04H 10.高效能經濟型數位監控卡: GV-600B, GV-650B, GV-800B, GV-900A, GV-4008A, GV-3008 硬壓卡 11.魚眼數位物體追蹤技術 (Fisheye Object Tracking) 12.魚眼扭曲校正技術 (Wide Angle Lens Dewarping) 13.支援 H.264, MPEG4 and JPEG 標準格式錄影 14.即時監控緩衝及每秒幀數控制 (Live view buffer and frame rate control) 15.Mobile Server 供連結 RTSP protocols 的 GV-System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版 DVR 影像擷取卡 ●新版 HD-SDI 影像擷取卡 ●多國語言支援 ●新款百萬畫素網路攝影機 ●車牌辨識攝影機 ●單頻影像伺服器 ●Mobile Server 專業版 ●GIS 結合 Mobile Host 回播功能 ●影像推播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GV-Combo B 卡片系列 (1120B / 1240B / 1480B), GV-5016 Card 硬壓卡 2. HD-SDI影像擷取卡: GV-SDI-204系列 3.新增 15 國語言支援: Arabic, Bulgarian, Dutch, Finland, Greek, Indonesian, Norwegian, Lithuanian, Persian, Romanian, Slovakian, Slovenian, Sweden, Thai, Turkish 4.寬動態槍型網路攝影機: GV-BX140DW 5.魚眼戶外防水防塵防暴: GV-FER521 6.槍型網路攝影機: GV-BX1200 系列、GV-BX1300 系列、GV-BX2400 系列、GV-BX3400 系列、GV-BX5300 系列 7.方型網路攝影機: GV-CA120, GV-CA220, GV-CAW120, GV-CAW220 8.子彈型網路攝影機: GV-BL1210 系列、GV-BL2410 系列、GV-BL3410 系列、 9.迷你半球型防水防塵防暴網路攝影機:GV-MDR120, GV-MDR140W, GV-MDR220, GV-MDR320, GV-MDR520 10.寬動態迷你半球型網路攝影機 GV-MFD140W 11.Full HD 快速球網路攝影機: GV-SD220, GV-SD200, GV-SD200-S 12.車牌辨識攝影機: GV-Hybrid LPR Cam 10M 13.單頻影像伺服器: GV-VS11、GV-VS14 14.GV-Mobile Server 專業版支援連結 GV-Video Gateway 及非以 IE 瀏覽器之 MJPEG 即時監看 15.支援GV-GIS 之錄影回放於Mobile Hosts 16.ViewLog支援臉部遮罩 17.支援Skype影像推播功能: GV-Skype Video Utility

年度	研發重點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uper Low Lux 超低照度技術的極光系列 1.3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 ● WDR PRO 寬動態處理技術 ● 鏡頭內建馬達，可支援於遠端執行對焦及縮放動作提升安裝攝影機之效率與便利性 ● 新增支援 Windows8 及 Server2012 平台 ● 3D 人數計數 ● 數位 PTZ 操控 ● 魚眼網路攝影機 PIP 子母畫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Super Low Lux：GV-BX1500 系列(槍型)、GV-MFD1501(迷你半球型)、GV-BL1500/GV-BL1510(紅外線子彈型)、GV-VD1500(防護半球型)、GV-FD1500/GV-FD1510(紅外線半球型)、GV-UBL1511(迷你紅外線子彈型) 2. WDR PRO：GV-BL2410/GV-BL3410/GV-BL2400/GV-BL3400(紅外線子彈型)、GV-FD2400/GV-FD3400/GV-FD2410/GV-FD3410(紅外線半球型)、GV-MFD2401/GV-MFD3401(迷你半球型)、GV-UBL2411/GV-UBL3411/GV-UBL2401 系列/GV-UBL3401 系列(迷你紅外線子彈型)、GV-VD2400/GV-VD3400/GV-VD2410/GV-VD3410(防護半球型) 3. 1.3 百萬至 5 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含鏡頭內建馬達：GV-BL1210/GV-BL2410/GV-BL3410/GV-BL5310(紅外線子彈型)、GV-FD1210/GV-FD2410/GV-FD3410(紅外線半球型)、GV-UBL1211/GV-UBL2411/GV-UBL3411(迷你紅外線子彈型) 4. 網路監控系統 NVR 與數位監控系統 DVR，新增支援 Windows8 及 Server2012 平台 5. 3D 人數計數功能：IP 網路監控設備新增支援以符合零售店面營業場所需求 6. 支援奇偶科技網路攝影機以軟體方式進行數位 PTZ 操控功能 7. PIP 子母畫面：支援魚眼網路攝影機的 Single View 模式下以一般傳統影像操控 PIP 子母畫面功能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國際參展：

每年持續參與國內及國際專業安控與特定通路展覽，介紹公司最新產品技術，藉以開發新客戶與鞏固既有客戶通路，提升產品銷量。

(2) 加強經銷關係，延伸行銷功能：

每年定期為經銷商舉辦新產品研討會及訓練講座，並與經銷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協助業務開發及標案技術諮詢，建立競爭優勢，為公司長期發展奠定穩固之基礎。

2. 長期計畫

(1) 海外據點擴展經銷通路：

奇偶科技目前為止在全球 6 大洲共設 5 個子公司-美國加州、巴西聖保羅、捷克布拉格、日本東京、中國上海，以及 2 個辦事處-法國巴黎、美國紐約州。奇偶科技藉由多年來在全球市場的努力擴展經驗，未來將持續擴大並深耕經銷通路及服務網絡。

(2) 鞏固自有品牌：

長期持續耕耘「GeoVision」自有品牌為主要行銷策略，維護品牌形象，增進品牌附加價值，增加產品之競爭優勢及國際知名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外銷	美洲	987,683	49	1,087,595	48
	歐洲	646,007	32	679,146	30
	亞洲	255,606	13	345,507	15
	其他	84,670	4	98,534	5
	小計	1,973,966	98	2,210,782	98
內銷		40,003	2	47,190	2
合計		2,013,969	100	2,257,972	100

2. 市場占有率

依 a&s International 專業安全監控媒體於 2013 年公佈之「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十大大排名」，本公司之營收於 2013 年全球同業中排名第 35 名。本公司網路影像監控系統(GV-NVR)可成功支援全球知名網路攝影機廠牌，如 Axis, Panasonic, Sony, Sanyo, Bosch, Mobotix 等，及含所有 ONVIF, PSIA 在內之網路攝影機共達 1 千款以上型號。由此可知，本公司的影像監控產品及技術在市場普及度及品牌接受度已達到相當程度的信賴與競爭力。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IMS 國際研調機構的全球 CCTV 及影像監控市場調查，影像監控設備需求仍將維持強勁，2013 至 2015 年網路影像監控產品出貨量年複合成長率預估可達 20%-25%。

- (1) 隨著安全意識成熟，不僅已開發或開發中國家都愈發注重安全議題。
- (2) 經濟不景氣時期對犯罪行為的恐懼提升，導致安全監控需求增加。
- (3) 各國政府為擴大內需刺激經濟成長，投入各項公共建設專案，包括影像監控的整備。
- (4) 既有監控系統從傳統類比影像監控攝影機及設備升級至高畫質網路影像監控攝影機及錄影設備，直接帶動產業升級及廠商相繼投入製造。
- (5) 新興國家未受經濟衰退疑雲籠罩影響，相反地由於經濟快速成長及大量標案開發與進行，對安全監控設備需求亦隨之大增。

由此可見，影像監控市場之未來發展，仍有相當大的需求空間，潛在無限商機。

4. 競爭利基

(1) 具備專業之研發創新能力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專注於「影像擷取」、「影像處理」、「影像壓縮」、「智慧影像分析」、「影像整合」、「人機界面」等技術之研發與創新，具備專業之研發能力，目前公司研發人員佔公司員工半數以上，自行開發軟硬體產品，以求不斷創新，增加產品之競爭優勢與附加價值。

(2) 產品功能完整且具競爭性

本公司產品可因應客戶不同的應用需求，提供中高階完整的產品線，是具備數位化、智慧化、網路化、整合化的全方位數位監控系統。同時本公司更透過軟體

整合的能力，擴大數位影像監控與其他系統的整合運用，如與 ATM 系統、POS 系統、電子輸出入裝置、門禁系統、車牌辨識系統、中央監控站等等整合運用，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此外，本公司產品支援十九國語言版本（繁中、英、日、簡中、葡萄牙、西班牙、德、法、俄、波蘭、義大利、匈牙利、阿拉伯、希伯來、捷克、丹麥、荷蘭、瑞典、泰），符合全球主要市場之需求，使本公司產品功能特性更具差異性與競爭性。

(3)全方位之產品線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數位監控系統(含影像擷取卡及整機系統)、單機型 DVR (Compact DVR)、網路監控系統(含 1.3 百萬至 5 百萬畫素數十款 IP 攝影機、影像伺服器及 NVR 網路監控軟體)、POS/ATM 系統整合、車牌辨識系統、中央監控中心、門禁控制系統影像整合、數位/類比混合型解決方案及相關全方位安控整合解決方案等。以全方位的監控需求為考量，在提供影像監控外，同時兼顧門禁安全，保全服務，道路監控，零售預防損失等各終端市場需求。

(4)建立「GeoVision」品牌及全球行銷據點之佈局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GeoVision」自有品牌行銷全球，致公司產品深獲歐美先進國家之青睞，成為全球安全監視器材之重要零件商。為加強公司品牌行銷及經營國際化之目標，目前海外子公司分別位於中國上海、美國加州、日本東京、捷克布拉格、巴西聖保羅，各子公司之海外行銷據點佈局漸趨完善，以求貼近當地市場，建立緊密經銷商通路，提高當地市佔率，透過子公司達到即時供貨（Just in time）及技術支援之服務，以提昇公司之服務品質。透過地區經銷網延伸公司業務行銷能力，將「GeoVision」產品行銷配售延伸至全球七十多國家，行銷通路建構完善，有助於提升市場佔有率。

5. 發展前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5.1 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1)安全產業需求之成長

依據美國 Freedomia Group, Inc.所公佈之 World Security Product & System 研究報告顯示，開發中國家在經濟自由化及經濟迅速擴張下，伴隨而來的社會犯罪率的升高促使這些國家對安全器材需求的不斷增加，有利公司數位監控系統之未來成長。此外，目前世界各先進國家均積極投入相關技術的研發，本公司以目前在各產品線的佈局，未來發展前景可期。

(2)產品種類多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監控產品具有優異的智慧型功能與品質，又能提供多國語言之服務，全系列產品符合各種監控管理之不同需求，又可擴大應用於交通道路監控、環境監控、銷售監控、工廠製程監控等等，因此在市場上更具差異性與競爭性。

(3)高素質之研發與經營團隊

本公司具有專業的技術研發團隊專注於『影像擷取軟硬體』、『數位影像存取操控軟體』、『數位監控保全系統』、『車牌辨識系統』、『數位監控門禁系統』等技術之研發與創新，因此能不斷發展出最先進的科技及高品質的產品。加上優良之經營團隊，使公司之品牌形象及經營績效不斷提昇。

5.2 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

(1) 製造商相繼投入，易造成低價競爭

由於網路影像監控市場正開始蓬勃發展，許多亞洲安控廠商亦爭相投入資源開發網路攝影機產品，以致低價產品開始面臨價格競爭。本公司面對激烈及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不斷以檢視經營計劃及調整策略方向，以高階百萬畫素產品及公司研發軟體搭配行銷策略，並提高產能而降低生產成本，加強產品之功能性及服務品質以增加產品之差異性，進而提高後進競爭門檻。

(2) 面臨亞洲各國之競爭

亞洲安控廠商近年來在安全監控產業迅速崛起，挾其成本低廉及國內市場商機龐大優勢，大力開發跟進。本公司以過去在全球尤其歐美市場的開發經驗，加速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提高性能及價格比，建立完整銷售通路體系，透過海外子公司即時交貨及技術支援之服務系統，與客戶建立長遠合作關係，鞏固現有客戶，加強新客戶之開發，並以「GeoVision」品牌行銷全球，建立企業品牌形象，以提昇國際競爭性。

(3) 產品以外銷為主，亦受匯率波動影響

由於台灣以產品出口導向，加上匯率亦受美元及歐元連動波動，本公司以持有多種外國貨幣達到自然避險功能，並透過網路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聯繫等方式，隨時掌握最新匯率資訊，以研判匯率之未來走向，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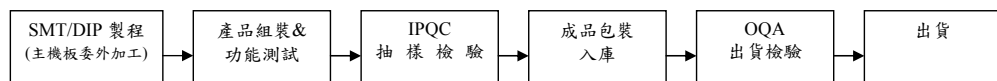
(4) 專業人才培訓不易，人員異動將對公司產生影響

本公司提供優渥之福利制度、優良之企業文化及舒適之工作環境與完整的教育訓練，提昇員工素質並留住優秀人才。落實研發成果保存及重要文件管理機制，建立標準化之作業流程，以降低人員異動之衝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數位影像監控系統、網路監控攝影機、影像伺服器、智慧分析軟體、中央監控軟體等；主要用途為保障人身安全，居家安全，營業安全，公共安全，消極為防止犯罪協助搜尋，積極可提升安全管理效率，增加營業收入。可應用於需要安全監控、門禁管控或是影像辨視之環境，如道路收費系統、ATM 提款機、營業辦公處、銀行、交通監控、軍事巡防、大樓、商辦、倉庫、學校、商店、賭場、車站、機場、港口、政府機關、急診室、看護中心、遠距醫療、調劑室、嬰兒室、停車場管理等場所。

其產品之產製過程如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IC 零件	良好、穩定
LENS	良好、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自結數)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99,392	13	-	A 廠商	158,712	13	-	A 廠商	25,558	12	-
	其他	675,994	87	-	其他	1,040,490	87	-	其他	181,390	88	-
	進貨淨額	775,386	100	-	進貨淨額	1,199,202	100	-	進貨淨額	206,948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USA Vision	707,690	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A Vision	779,413	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A Vision	171,627	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2	Europe Vision	342,612	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Europe Vision	413,660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	Europe Vision	74,085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
3	其他	789,555	43		其他	867,443	42		其他	201,544	45	
	銷貨金額	1,839,857	100		銷貨金額	2,060,516	100		銷貨金額	447,256	100	

3.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合併)：近兩年度及第一季均未有超過 10% 以上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

產品別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	460,571	941,170	-	1,338,244	1,333,427

註：本公司以委外加工方式生產，故無產能資訊。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套

銷售量值 商品別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監控系統 及其相關產品	110,065	40,003	327,883	1,973,966	869,417	47,190	385,252	2,210,78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人)	研 發 人 員	139	179	181
	管 理 及 業 務 人 員	54	58	60
	生 產 人 員	85	130	121
	合 計	278	367	362
平均年齡(歲)		32.4	33.5	33.5
平均服務年資(年)		3.7	3.5	3.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3	0.3	0.3
	碩 士	24.5	24.8	26
	大 專	59.7	54.8	55
	高 中	13.0	14.7	13.5
	高 中 以 下	2.5	5.4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且每年均訂定年度預算及計劃，以合理有效運用職工福利金。
- (2) 員工可享有生日禮金、員工健檢、旅遊補助、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員工急難救助、婚喪補助、部門聚餐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
- (3) 成立多樣化社團，並定期舉辦各項活動，提供休閒活動管道，讓同仁可於下班時間調劑身心，增進情誼。
- (4) 本公司員工除有年假、勞健保等一般福利外，每位員工皆投保團體保險，內容含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險及癌症險等等，另同仁如遇出差，則會加保旅行平安險，保障員工生活。

2. 進修、與教育訓練

新進同仁報到當天皆安排公司介紹，說明各項重要規定公司和福利措施等，讓同仁儘快適應工作環境，了解自身權益。並會依需求規劃完整的新人產品訓練，再由同仁或主管帶領，協助提昇工作技能及效率。

員工也能於在職期間依其職務及職能所需接受適當訓練，以增進其專業知識與工作生產力。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自 91 年 4 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另外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選擇勞退新制的員工，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投保級距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勞退金帳戶，交由勞工保險局保管。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及共同成長，故除提供較優渥之員工福利外，在平常作業中亦強調溝通管道之順暢，迄今互動情況良好。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103 年 4 月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委外合約	聯積國際	102.09.11~104.09.11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象鼎	102.09.11~104.09.11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玖泰	102.09.11~104.09.11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美宏洋	102.09.11~104.09.11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劼利	102.09.13~104.09.13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金國螺絲	102.09.13~104.09.13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王派精密	102.09.30~104.09.30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又興	102.10.01~104.10.01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益晟	102.10.24~104.10.24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佶慶電機	102.10.25~104.10.25	委外加工合約	無
委外合約	岳峰	102.11.07~104.11.07	委外加工合約	無
銷售合約	學琳科技	91.09~自動更新	銷售代理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2年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流動資產	\$ 2,098,713	\$ 1,753,023	\$ 1,717,660			\$ 2,212,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30,880	126,433	133,130			131,172
無形資產	-	-	528	不		-
其他資產(註2)	112,239	117,479	113,609			113,672
資產總額	2,341,832	1,996,935	1,964,927			2,457,1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1,986	249,972	319,288		364,582
	分配後	(註1)	637,464	712,338		
非流動負債	1,721	-	-			3,1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3,707	249,972	319,288	適	
	分配後	(註1)	637,463	712,338		367,7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36,179	578,345	561,500			636,179
資本公積	264,084	264,078	264,078			264,0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6,638	911,456	813,538	用	
	分配後	(註1)	523,964	420,488		1,195,056
其他權益	(10,454)	(11,889)	(3,890)			(7,24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678	4,973	10,413			1,27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38,125	1,746,963	1,645,639		2,089,355
	分配後	(註1)	1,359,471	1,252,589		

註1：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103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2：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2)
	102年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流動資產	\$ 2,245,095	\$ 1,831,662	\$ 1,771,9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20,290	21,463	21,043			
無形資產	-	-	-	不		
其他資產(註2)	248,483	289,213	307,884			
資產總額	2,513,868	2,142,338	2,100,9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6,481	235,444	304,715		
	分配後	(註1)	622,936	697,765		
非流動負債	190,940	164,904	160,973	適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7,421	400,348	465,688		
	分配後	(註1)	787,840	858,7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36,179	578,345	561,500	用		
資本公積	264,084	264,078	264,07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46,638	911,456	813,538		
	分配後	(註1)	523,964	420,488		
其他權益	(10,454)	(11,889)	(3,89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33,447	1,741,990	1,635,226		
	分配後	(註1)	1,354,498	1,242,176		

註1：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103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2：103年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未有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2,257,972	\$ 2,013,969				\$ 544,530
營 業 毛 利	1,241,453	1,151,611				302,171
營 業 損 益	656,750	622,128				154,1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485	5,948	不			21,105
稅 前 淨 利	701,235	616,180				175,24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78,815	502,027				148,01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78,815	502,027	適			148,016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56)	(7,653)				3,21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78,559	494,374				151,23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82,189	507,467				148,418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374)	(5,440)	用			(402)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81,943	499,814				151,63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384)	(5,440)				(400)
每 股 盈 餘	9.15	7.98				2.33

註：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 料 (註 1)
	102 年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2,060,516	\$ 1,839,857				
營 業 毛 利	1,089,561	1,024,413				
營 業 損 益	689,146	657,8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12	(33,177)	不			
稅 前 淨 利	704,558	624,68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82,189	507,46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本 期 淨 利 (損)	582,189	507,467	適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46)	(7,65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81,943	499,81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用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每 股 盈 餘	9.15	7.98				

註 1：103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一季，未有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五)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底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 動 資 產		\$1,809,839	\$1,767,266	\$1,441,956	\$1,317,121	
基 金 及 投 資		13,500	23,500	33,500	187,963	
固 定 資 產		126,433	133,130	127,235	129,283	不
其 他 資 產		49,168	43,284	42,077	39,157	
資 產 總 額		1,998,940	1,967,180	1,644,768	1,673,52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48,161	316,834	491,357	155,982	
	分 配 後	635,653	709,884	731,983	540,984	
長 期 負 債		-	-	-	283,088	
其 他 負 債		-	-	-	-	適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48,161	316,834	491,357	439,070	
	分 配 後	635,652	709,884	731,983	824,072	
股 本		578,345	561,500	481,252	481,252	
資 本 公 積		264,078	264,078	8,586	8,58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915,272	818,245	651,939	743,637	
	分 配 後	527,780	425,195	411,313	358,635	用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1,889)	(3,890)	(5,616)	979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1,745,806	1,639,933	1,153,411	1,234,454	
	分 配 後	1,358,314	1,246,883	912,785	849,452	

(六)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底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 動 資 產		\$1,887,275	\$1,820,795	\$1,472,541	\$1,440,539	
基 金 及 投 資		195,390	237,762	132,938	280,616	
固 定 資 產		21,463	21,043	17,163	8,625	不
其 他 資 產		40,215	23,889	107,738	22,110	
資 產 總 額		2,144,343	2,103,489	1,730,380	1,751,89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33,633	302,583	472,320	146,630	
	分 配 後	621,125	695,633	712,946	531,632	
長 期 負 債		-	-	-	283,088	
其 他 負 債		164,904	160,973	121,899	87,718	適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398,537	463,556	594,219	517,436	
	分 配 後	786,028	856,606	834,845	902,438	
股 本		578,345	561,500	481,252	481,252	
資 本 公 積		264,078	264,078	8,586	8,58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915,272	818,245	651,939	743,637	
	分 配 後	527,780	408,350	411,313	358,635	用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1,889)	(3,890)	(5,616)	979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1,745,806	1,639,933	1,136,161	1,234,454	
	分 配 後	1,358,314	1,246,883	895,535	849,452	
總 額						

(七)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單位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營 業 收 入	2,013,969	\$1,658,954	\$1,306,267	\$1,256,875	
營 業 毛 利	1,151,611	1,004,377	837,513	850,344	不
營 業 損 益	621,529	520,933	417,693	471,19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527	60,077	12,149	22,3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475	11,365	82,740	16,24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 益	615,581	569,645	347,102	477,247	適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1,482	448,220	283,351	392,06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用
本 期 損 益	501,482	448,220	283,351	392,062	
每股盈餘(元) (註1)	7.88	7.05	4.45	6.16	

註1：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股數計算每股盈餘。

(八) 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單位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營 業 收 入	\$1,839,857	\$1,532,512	\$1,197,619	\$1,109,630	
營 業 毛 利	1,020,482	875,351	728,073	761,572	不
營 業 損 益	657,581	519,596	442,466	512,59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26	65,798	14,086	24,16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0,325	9,389	98,152	54,06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 益	624,082	576,005	358,400	482,695	適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6,922	455,057	293,304	392,062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用
本 期 損 益	506,922	455,057	293,304	392,062	
每 股 盈 餘 (元) (註 1)	7.97	7.15	4.61	6.16	

註 1：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股數計算每股盈餘。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蕭春鴛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蕭春鴛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蕭春鴛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註 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1：101.8.28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 日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52	17.24	14.9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1,377.80	1,480.87	1,594.28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701.29	522.09	606.79
	速動比率				508.93	294.43	347.56
	利息保障倍數				-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			14.56	13.65	11.76
	平均收現日數				25.06	26.73	31.04
	存貨週轉率(次)				1.99	1.47	1.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70	8.58	6.95
	平均銷貨日數				183.41	248.29	347.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適			15.93	17.25	16.6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1	0.96	0.8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5.34	26.68	24.67
	權益報酬率(%)				29.73	31.47	29.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 率(%) <u>(註7)</u>	用			106.54	110.23	110.19
	純益率(%)				24.93	25.63	27.18
	每股盈餘(元)				7.98	9.15	2.33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3.00	71.38	18.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32	57.56	64.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1)	(5.30)	3.35
積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22	2.30	2.4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二零二年度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二零二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 年 度 截 至 年 月 日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69	22.9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84.56	10,484.90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777.96	580.91	
	速動比率				385.65	626.23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不		4.92	4.38	不
	平均收現日數				74.24	83.41	
	存貨週轉率 (次)				2.54	1.7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84	8.46	
	平均銷貨日數				143.98	207.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適		85.72	101.56	適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6	0.8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23.92	25.01	
	權益報酬率 (%)				30.05	31.6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用		108.01	110.75	用
	純益率 (%)				27.58	28.25	
	每股盈餘 (元)				7.98	9.15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59.21	71.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6.78	64.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98)	(5.44)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06	2.1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p> <p>負債占資產比率、平均銷貨日數增加及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存貨週轉率、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Q4 銷售不如預期以致期末存貨及備貨之應付帳款增加所致。</p> <p>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p>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59	22.04	34.34	29.54	30.0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133.82	7,793.3	6,619.9	17,593.69	19,326.1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07.79	601.75	311.77	982.43	824.11	
	速動比率	654.88	502.22	264.92	934.63	784.79	
	利息保障倍數	-	78.54	43.21	57.85	9,594.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2	5.37	5.82	5.18	6.56	
	平均收現日數	74	68	63	70	56	
	存貨週轉率 (次)	2.54	2.45	3.17	5.58	6.1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84	8.91	10.07	11.57	11.82	
	平均銷貨日數	144	149	115	65	5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85.72	72.83	69.78	128.65	171.6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6	0.73	0.69	0.63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3.87	24.04	17.24	21.86	35.0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9.94	32.78	24.74	30.65	45.27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13.70	92.54	91.94	106.51	137.97
		稅前純益	107.91	102.58	74.47	100.30	139.13
純益率 (%)		27.55	29.69	24.49	35.33	42.31	
每股盈餘 (元)-基本(註3)		8.77	8.28	5.38	7.19	11.03	
每股盈餘 (元)-稀釋(註3)		8.69	8.19	5.18	6.81	1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60.46	136.25	39.74	296.85	340.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6.57	101.77	104.66	134.5	169.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95)	9.38	(15.43)	(2.84)	7.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7	2.00	1.87	1.58	1.60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2	1.02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100年度公司債到期轉換,導致本期負債減少所致。							
2.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101年度營收成長並於年中大量進貨所致。							
3.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101年度營運良好,獲利增加所致。							
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101年度發放之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詳第 84~86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詳第 87~138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39~19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錢錦企業管理顧問

代表人：徐英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彭金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紀怡嫻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600 號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貴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暨其於附註十三所揭露相關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11,901及1,476仟元，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1月1日止，其相關之投資餘額分別為16,019、28,417及30,231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



資誠

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足以允當表達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

奇偶 牛 牧 牧 畜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業 務 報 告 附 表
民 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前 述 各 日 之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45,988	38	\$ 1,066,075	50	\$ 949,970	4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8,607	-	8,130	-	8,1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3,300	1	49,682	2	64,97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83,752	19	345,280	16	274,984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9,130	-	799	-	13,981	1
130X	存貨	六(五)	744,782	30	345,577	16	286,064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及						
		八	19,536	1	16,119	1	173,867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45,095</u>	<u>89</u>	<u>1,831,662</u>	<u>85</u>	<u>1,771,987</u>	<u>8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	-	13,500	1	23,5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56,428	6	181,890	8	213,940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0,290	1	21,463	1	21,04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68,871	3	62,869	3	56,118	3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淨	七						
	額		-	-	10,800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	23,184	1	20,154	1	14,32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8,773</u>	<u>11</u>	<u>310,676</u>	<u>15</u>	<u>328,927</u>	<u>16</u>
1XXX	資產總計		<u>\$ 2,513,868</u>	<u>100</u>	<u>\$ 2,142,338</u>	<u>100</u>	<u>\$ 2,100,914</u>	<u>100</u>

(續次頁)

奇偶科
個體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64,915	6	\$ 64,600	3	\$ 85,797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十四)					
		131,157	5	93,107	4	117,236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72,573	3	68,957	3	76,215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一)					
		17,836	1	8,780	1	25,46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86,481</u>	<u>15</u>	<u>235,444</u>	<u>11</u>	<u>304,715</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21	-	-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					
		189,219	8	164,904	8	160,973	8
2XXX	負債總計	<u>577,421</u>	<u>23</u>	<u>400,348</u>	<u>19</u>	<u>465,688</u>	<u>2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636,179	25	578,345	27	561,500	2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64,084	11	264,078	12	264,078	13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1,738	18	401,046	19	355,540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889	-	3,890	-	5,616	-
3350	未分配盈餘	583,011	23	506,520	24	452,382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0,454)	-	(11,889)	(1)	(3,890)	-
3XXX	權益總計	<u>1,936,447</u>	<u>77</u>	<u>1,741,990</u>	<u>81</u>	<u>1,635,226</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513,868</u>	<u>100</u>	<u>\$ 2,142,338</u>	<u>100</u>	<u>\$ 2,100,914</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 偶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2 年 及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060,516	100	\$ 1,839,85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970,955)	(47)	(815,444)	(44)		
5900 營業毛利		1,089,561	53	1,024,413	5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七	(189,219)	(10)	(164,904)	(9)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七	164,904	8	160,973	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65,246	51	1,020,482	56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2,121)	(3)	(71,992)	(4)		
6200 管理費用		(51,723)	(3)	(56,52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2,256)	(12)	(234,109)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6,100)	(18)	(362,624)	(20)		
6900 營業利益		689,146	33	657,858	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6,533	-	6,2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41,720	2	(15,918)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六(六)	(32,841)	(1)	(23,52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412	1	33,177)	(2)		
7900 稅前淨利		704,558	34	624,681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22,369)	(6)	(117,214)	(7)		
8200 本期淨利		\$ 582,189	28	\$ 507,467	2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1,435	-	(7,99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利益	六(十二)	(2,025)	-	34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344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 額		(\$ 246)	-	(\$ 7,653)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81,943	28	\$ 499,814	2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9.15		\$ 7.9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9.10		\$ 7.9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水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 偶 科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 國 102 年 及 101 年 度 第 三 季 報 告 止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公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506	-	(45,506)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26	1,726	-	-	-
股票股利	16,845	-	-	-	(16,845)	-	-	-
現金股利	-	-	-	-	(393,050)	-	(393,050)	-
本期損益	-	-	-	-	507,467	-	507,46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6	(7,999)	(7,653)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78,345	\$ 264,078	\$ 401,046	\$ 3,890	\$ 506,520	\$ 11,889	\$ 1,741,990	
102 年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78,345	\$ 264,078	\$ 401,046	\$ 3,890	\$ 506,520	\$ 11,889	\$ 1,741,990	
101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692	-	(50,69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999	(7,999)	-	-	-
股票股利	57,834	-	-	-	(57,834)	-	-	-
現金股利	-	-	-	-	(387,492)	-	(387,492)	-
本期損益	-	-	-	-	582,189	-	582,18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81)	1,435	(246)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6	-	-	-	-	6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36,179	\$ 264,084	\$ 451,738	\$ 11,889	\$ 583,011	\$ 10,454	\$ 1,936,447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之員工紅利分別為 \$52,000 及 \$45,900，均已於該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04,558	\$ 624,68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14,987	12,884
各項攤提	六(十九)	896	5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六(二)	(477)	(1)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數	十二(二)	3,091	13,12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55	6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超過帳面價值部分轉列投資收益	六(三)(十八)	(1,5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32,841	23,52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額		24,315	3,931
減損損失		-	52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402)	(5,898)
股利收入	六(十七)	(44)	(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3,291	2,17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38,472)	(70,296)
其他應收款		733	394
存貨		(399,205)	(59,513)
其他流動資產		(3,417)	5,354
預付退休金		(793)	(7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0,315	(21,197)
其他應付款		38,050	(24,129)
其他流動負債		9,056	(5,2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2,078	499,919
利息收現數		6,468	6,146
支付所得稅		(122,690)	(131,2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5,856	374,8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7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關係人減少		1,670	2,5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三)	15,000	10,0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52,39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六(六)	(5,938)	-
購置固定資產	六(八)	(14,069)	(14,00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38	(4,3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5,996)	(955)
收取之股利		44	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451)	145,7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公司債		-	(11,400)
支付現金股利		(387,492)	(393,0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7,492)	(404,4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0,087)	116,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6,075	949,9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5,988	\$ 1,066,07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遠端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經評估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u>新準則、解釋及修正</u>	<u>主要修正內容</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之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之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其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

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8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什項設備	2年

(十三)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

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

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二)股利分配

本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市場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44,782。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庫存現金	\$ 102	\$ 91	\$ 21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92,871	604,385	139,371
定期存款	353,015	461,599	810,381
合計	<u>\$ 945,988</u>	<u>\$ 1,066,075</u>	<u>\$ 949,97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	\$ 400	\$ 400
開放型基金		8,000	8,000	8,000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	17
		<u>8,400</u>	<u>8,400</u>	<u>8,417</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7	(270)	(271)
小計		<u>\$ 8,607</u>	<u>\$ 8,130</u>	<u>\$ 8,146</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477 及 \$56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期末評價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477 及 \$1。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衍生金融資產</u>	<u>101年1月1日</u>		
	<u>合約金額</u>		<u>契約期間</u>
	<u>(名目本金)</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0	100/11/23~
	NTD	15,145	101/02/21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另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截至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未結清之交易餘額。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非流動項目：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 -	\$ 13,500	\$ 23,500

1. 本公司持有之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之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之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15,000 及 \$10,000。有關民國 102 年度減資退回股款金額超過帳面價值 \$1,500 轉列投資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 49,682	\$ 62,973	\$ 65,162
減：備抵呆帳	(<u>16,382</u>)	(<u>13,291</u>)	(<u>187</u>)
	<u>\$ 33,300</u>	<u>\$ 49,682</u>	<u>\$ 64,975</u>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u>102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評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69,540	(\$ 2,305)	\$ 267,235
在製品	159,837	(5,056)	154,781
製成品	316,908	(304)	316,604
商品	<u>6,897</u>	(<u>735</u>)	<u>6,162</u>
合計	<u>\$ 753,182</u>	<u>(\$ 8,400)</u>	<u>\$ 744,782</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7,529	(\$ 2,995)	\$ 164,534
在製品	99,594	(2,213)	97,381
製成品	78,842	(468)	78,374
商品	5,317	(29)	5,288
合計	<u>\$ 351,282</u>	<u>(\$ 5,705)</u>	<u>\$ 345,577</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5,496	(\$ 2,553)	\$ 132,943
在製品	106,470	(3,183)	103,287
製成品	47,127	(228)	46,899
商品	2,936	(1)	2,935
合計	<u>\$ 292,029</u>	<u>(\$ 5,965)</u>	<u>\$ 286,064</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售存貨成本	\$ 968,260	\$ 809,727
存貨評價損失	2,695	5,717
	<u>\$ 970,955</u>	<u>\$ 815,444</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SA Vision Systems, Inc.	\$ 128,233	\$ 138,462	\$ 156,426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14,308	23,241	18,759
株式會社 Geo Vision	6,246	9,725	16,403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E SERVICOS LTDA.	3,236	2,006	2,512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2,694	3,280	8,475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1	5,176	11,365
	<u>\$ 156,428</u>	<u>\$ 181,890</u>	<u>\$ 213,940</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及 7 月分別以現金\$2,980 及 2,958 對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E SERVICOS LTDA. 進行增資。

(七) 其他流動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留抵稅額	\$ 9,564	\$ 4,444	\$ 6,387
預付費用	8,262	9,929	10,216
預付貨款	1,581	1,746	4,870
其他金融資產	-	-	152,394
其他	129	-	-
	<u>\$ 19,536</u>	<u>\$ 16,119</u>	<u>\$ 173,867</u>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之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176	\$ 954	\$ 11,110	\$ 6,216	\$ 36,953	\$ 57,409
累計折舊	(230)	(347)	(8,138)	(3,698)	(23,533)	(35,946)
	<u>\$ 1,946</u>	<u>\$ 607</u>	<u>\$ 2,972</u>	<u>\$ 2,518</u>	<u>\$ 13,420</u>	<u>\$ 21,463</u>
<u>102年度</u>						
1月1日	\$ 1,946	\$ 607	\$ 2,972	\$ 2,518	\$ 13,420	\$ 21,463
增添	-	-	1,566	2,996	9,507	14,069
處份	-	-	-	(255)	-	(255)
折舊費用	(266)	(159)	(953)	(903)	(12,706)	(14,987)
12月31日	<u>\$ 1,680</u>	<u>\$ 448</u>	<u>\$ 3,585</u>	<u>\$ 4,356</u>	<u>\$ 10,221</u>	<u>\$ 20,290</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2,176	\$ 954	\$ 6,352	\$ 5,695	\$ 21,714	\$ 36,891
累計折舊	(496)	(506)	(2,767)	(1,339)	(11,493)	(16,601)
	<u>\$ 1,680</u>	<u>\$ 448</u>	<u>\$ 3,585</u>	<u>\$ 4,356</u>	<u>\$ 10,221</u>	<u>\$ 20,290</u>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411	\$ 954	\$ 13,210	\$ 6,681	\$ 27,786	\$ 50,042
累計折舊	(430)	(188)	(10,980)	(4,895)	(12,506)	(28,999)
	<u>\$ 981</u>	<u>\$ 766</u>	<u>\$ 2,230</u>	<u>\$ 1,786</u>	<u>\$ 15,280</u>	<u>\$ 21,043</u>
101年度						
1月1日	\$ 981	\$ 766	\$ 2,230	\$ 1,786	\$ 15,280	\$ 21,043
增添	1,715	-	1,642	1,478	9,167	14,002
處份	(537)	-	-	(161)	-	(698)
折舊費用	(213)	(159)	(900)	(585)	(11,027)	(12,884)
12月31日	<u>\$ 1,946</u>	<u>\$ 607</u>	<u>\$ 2,972</u>	<u>\$ 2,518</u>	<u>\$ 13,420</u>	<u>\$ 21,46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176	\$ 954	\$ 11,110	\$ 6,216	\$ 36,953	\$ 57,409
累計折舊	(230)	(347)	(8,138)	(3,698)	(23,533)	(35,946)
	<u>\$ 1,946</u>	<u>\$ 607</u>	<u>\$ 2,972</u>	<u>\$ 2,518</u>	<u>\$ 13,420</u>	<u>\$ 21,463</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12,450	\$ 13,288	\$ 8,930
預付退休金	4,387	5,619	4,529
其他	6,347	1,247	867
	<u>\$ 23,184</u>	<u>\$ 20,154</u>	<u>\$ 14,326</u>

(十)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分紅	\$ 57,800	\$ 52,000	\$ 45,9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46,421	25,391	37,613
其他	26,936	15,716	33,723
	<u>\$ 131,157</u>	<u>\$ 93,107</u>	<u>\$ 117,236</u>

(十一) 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 15,964	\$ 7,424	\$ 12,612
應付公司債	-	-	11,400
其他	1,872	1,356	1,455
	<u>\$ 17,836</u>	<u>\$ 8,780</u>	<u>\$ 25,467</u>

上開應付公司債相關說明如下：

	101年1月1日
應付公司債	\$ 11,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11,4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400)
	\$ -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97年12月29日至100年12月29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97年12月29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設定模式，截至民國100年12月29日止，該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88,600已轉換為普通股3,212,250股。另本公司於民國100年7月11日因配發99年度股利而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調整至新台幣89.10元，並自民國100年8月1日開始適用。
 - (3)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到期日時，要求本公司分別以票面金額之105.0625%及票面金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5)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6) 本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96%。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7,105。另所嵌入之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 上述公司債已於民國100年12月29日到期。本公司除將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尚未行使轉換權利之「資本公積-認股權」\$270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外，並於民國101年1月10日償還未執行轉換權及賣回權之公司債\$11,400。

(十二)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

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218	\$ 7,866	\$ 7,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605</u>)	(<u>13,485</u>)	(<u>12,398</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4,387</u>)	(<u>\$ 5,619</u>)	(<u>\$ 4,529</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866	\$ 7,869
當期服務成本	188	230
利息成本	130	138
精算損益	2,034	(37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218</u>	<u>\$ 7,866</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485	\$ 12,3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8	149
精算損益	9	(24)
雇主之提撥金	943	96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605</u>	<u>\$ 13,485</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88	\$ 230
利息成本	130	1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168</u>)	(<u>149</u>)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50</u>	<u>\$ 219</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成本	\$ 26	\$ 37
推銷費用	18	30
管理費用	16	24
研發費用	90	128
	<u>\$ 150</u>	<u>\$ 219</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本期認列(損失)利益	(\$ <u>2,025</u>)	\$ <u>346</u>
累積金額	(\$ <u>1,679</u>)	\$ <u>346</u>

(7)有關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77及\$125。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現率	<u>1.65%</u>	<u>1.6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u>	<u>2.5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1.2%</u>	<u>1.2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218	\$ 7,8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14,605</u>)	(\$ <u>13,485</u>)
計畫剩餘	(\$ <u>4,387</u>)	(\$ <u>5,619</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u>2,034</u>	(\$ <u>371</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u>9</u>)	\$ <u>24</u>

(10)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43。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

分別為\$10,622及\$9,002。

(十三)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實收資本額為\$636,179，分為 63,61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及 101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由盈餘提撥\$57,834 及 \$16,845(分別為 5,784 仟股及 1,684 仟股)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7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盈餘時，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依據下列原則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發放總額不低於 1%，且依市價計算不得高於本期稅後純益之 50%及可供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彌補虧損後金額)之 50%。
 - (2) 董事監察人報酬不高於 1%。
 - (3) 其餘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之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則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報請股東會同意保存或分派之。
2.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分配股東紅利並提報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7,800 及 \$52,000，董監酬勞皆為\$0，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度

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為\$409,895 (普通股每股 0.3 元及現金每股 7 元)。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通過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6.7 元，股利總計 \$445,326。

7. 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7.2 元，股利總計 \$521,667。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	(\$ 11,889)	(\$ 3,8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u>1,435</u>	<u>(7,999)</u>
12月31日	<u><u>(\$ 10,454)</u></u>	<u><u>(\$ 11,889)</u></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6,402	\$ 5,898
股利收入	44	41
其他收入	<u>87</u>	<u>325</u>
合計	<u><u>\$ 6,533</u></u>	<u><u>\$ 6,264</u></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477	\$ 56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0,820	(14,283)
投資利益	1,500	-
其他損失	<u>(1,077)</u>	<u>(2,197)</u>
合計	<u><u>\$ 41,720</u></u>	<u><u>(\$ 15,918)</u></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21,217	\$ 274,4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4,987	12,884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u>896</u>	<u>575</u>
	<u><u>\$ 337,100</u></u>	<u><u>\$ 287,874</u></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282,986	\$ 241,438
勞健保費用	19,351	15,641
退休金費用	10,772	9,221
其他用人費用	<u>8,108</u>	<u>8,115</u>
	<u><u>\$ 321,217</u></u>	<u><u>\$ 274,415</u></u>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129,497	\$ 117,12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191)	6,839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937)	(6,751)
所得稅費用	<u>\$ 122,369</u>	<u>\$ 117,21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344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9,775	\$ 106,196
按稅法規定帳外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494	4,04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91	1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191)	6,839
所得稅費用	<u>\$ 122,369</u>	<u>\$ 117,21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2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53,027	\$ 4,800	\$ -	\$ 57,827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970	458	-	1,42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640	312	-	1,952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損失	1,105	-	-	1,105
退休金精算損益	-	-	344	344
其他	284	88	-	372
	<u>\$ 62,869</u>	<u>\$ 5,658</u>	<u>\$ 344</u>	<u>\$ 68,871</u>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721)	\$ - (\$ 1,721)

101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7,422	\$ 5,605	\$ - \$ 53,02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1,014	(44)	- 970
備抵呆帳超限數	17	1,623	- 1,640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			
損失	1,105	-	- 1,105
其他	717	(433)	- 284
合計	\$ 56,118	\$ 6,751	\$ - \$ 62,869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6,525	\$ 68,590	\$ 42,729

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本公司評估投資海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子公司且不匯回盈餘，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7.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25,553、\$106,128 及 \$68,379，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54%。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 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82,189	63,618	\$ 9.1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582,1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員工分紅	-	35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2,189	63,971	\$ 9.10
	101年度		
	稅 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07,467	63,618	\$ 7.98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507,4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員工分紅	-	507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7,467	64,125	\$ 7.9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追溯調整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241,710	\$ 1,084,465
—其他關係人	15,778	-
	\$ 1,257,488	\$ 1,084,465

- (1) 與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因考量其當地營運成本，故均視業績之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
- (2)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於期末將關係人尚未再出售之存貨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予以銷除，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1月1日止，其他負債-其他之金額分別為\$189,219、\$164,904及\$160,973。

2.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473,802	\$ 345,280	\$ 274,984
—其他關係人	9,950	-	-
	<u>\$ 483,752</u>	<u>\$ 345,280</u>	<u>\$ 274,984</u>

上述關係人係本公司在美國、歐洲及日本之經銷商，考量市場狀況，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90 天收款，係考量市場狀況予延長故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 0~ 30 天為長。

3. 資金貸與他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9,130	\$ 10,800	\$ 13,328

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交易依到期日不同，分別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項下。

4. 佣金支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757	\$ -	\$ -

5. 利息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240	\$ 348

6. 佣金支出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7,906	\$ 9,409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923	\$ 27,081
退職後福利	733	739
總計	<u>\$ 23,656</u>	<u>\$ 27,82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52,394</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提存銀行保證金

該質押資產之保證期間係自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至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另，上開交易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均無餘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44,690	\$ 35,640	\$ 32,9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32,842</u>	<u>69,942</u>	<u>14,064</u>
	<u>\$ 177,532</u>	<u>\$ 105,582</u>	<u>\$ 46,96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公司可能會藉由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來達成調整及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u>102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u>\$ 1,493,227</u>	<u>\$ 1,493,227</u>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u>\$ 296,072</u>	<u>\$ 296,072</u>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483,254	\$ 1,483,2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00	-
合計	<u>\$ 1,496,754</u>	<u>\$ 1,483,254</u>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u>\$ 157,707</u>	<u>\$ 157,707</u>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473,380	\$ 1,473,3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500	-
合計	<u>\$ 1,496,880</u>	<u>\$ 1,473,380</u>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203,033	\$ 203,033
應付公司債	11,400	11,400
合計	<u>\$ 214,433</u>	<u>\$ 214,433</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

- 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62	29.95	\$ 681,722	1%	\$ 6,817	
歐元:新台幣	5,560	41.29	229,572	1%	2,296	
日幣:新台幣	144,521	0.285	41,188	1%	412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4,282	29.95	\$ 128,233			
日幣:新台幣	21,891	0.285	6,246			
捷克幣:新台幣	9,485	1.508	14,3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11	29.95	\$ 66,219	1%	\$ 662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751	29.14	\$ 488,124	1%	\$ 4,881	
歐元:新台幣	9,915	38.61	382,818	1%	3,828	
日幣:新台幣	80,876	0.338	27,336	1%	273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4,752	29.14	\$ 138,462			
日幣:新台幣	28,814	0.338	9,725			
捷克幣:新台幣	15,132	1.536	23,24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46	29.14	\$ 27,566	1%	276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453	30.29	\$ 437,781	1%	\$ 4,378
歐元:新台幣	7,240	39.20	283,808	1%	2,838
日幣:新台幣	44,295	0.391	17,319	1%	173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5,164	30.29	\$ 156,426		
日幣:新台幣	42,556	0.391	16,618		
捷克幣:新台幣	12,281	1.536	18,866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11	30.29	\$ 54,855	1%	\$ 549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另，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
- B. 本公司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係依限額設定之方式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均將增加或減少\$86及\$81。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浮動利率之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進行日常銷售貨物交易時，針對新客戶及大部分現有客戶，多數皆以預收貨款或收現之方式進行交易；若有交易信用額度需求時，除考量該客戶過去與本公司交易記錄外，並採用外部機構徵信或衡量目前經濟財務狀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本

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326,889、\$319,406 及 \$276,799。

b.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B.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121,191	\$ 38,563	\$ 12,113
31-60天	38,975	-	6
61天以上	-	-	31
	<u>\$ 160,166</u>	<u>\$ 38,563</u>	<u>\$ 12,150</u>

D. (1) 本公司備抵呆帳(減損)之變動分析如下：

	102年		
	個別評估之	群組評估之	合計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1月1日	\$ 13,276	\$ 15	\$ 13,291
本期提列減損	3,089	2	3,091
12月31日	<u>\$ 16,365</u>	<u>\$ 17</u>	<u>\$ 16,382</u>
	101年		
	個別評估之	群組評估之	合計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187	\$ 187
本期提列(迴轉)減	13,276	(154)	13,122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			
款項	-	(18)	(18)
12月31日	<u>\$ 13,276</u>	<u>\$ 15</u>	<u>\$ 13,291</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與上述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合計分別為 \$46,379、\$50,284 及 \$51,197。

E.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

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公司不致違反負債相關之協議或條款。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另本公司無衍生性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49,734	\$ 15,181	\$ -	\$ 164,915
其他應付款	<u>129,178</u>	<u>1,979</u>	<u>-</u>	<u>131,157</u>
	<u>\$ 278,912</u>	<u>\$ 17,160</u>	<u>\$ -</u>	<u>\$ 296,072</u>
10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64,493	\$ 107	\$ -	\$ 64,600
其他應付款	<u>37,879</u>	<u>55,228</u>	<u>-</u>	<u>93,107</u>
	<u>\$ 102,372</u>	<u>\$ 55,335</u>	<u>\$ -</u>	<u>\$ 157,707</u>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85,732	\$ 65	\$ -	\$ 85,797
其他應付款	<u>68,426</u>	<u>48,810</u>	<u>-</u>	<u>117,236</u>
	<u>\$ 154,158</u>	<u>\$ 48,875</u>	<u>\$ -</u>	<u>\$ 203,033</u>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本公司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係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可及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或監管機構取得相關之收盤價或基金淨值。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係為遠期外匯合約、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以交易對手報價為主，並比較其餘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以決定所採用之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u>\$ 8,607</u>	<u>\$ -</u>	<u>\$ -</u>	<u>\$ 8,607</u>

10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 8,130	\$ -	\$ -	\$ 8,130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129	\$ -	\$ -	\$ 8,129
遠期外匯合約	-	17	-	17
合計	\$ 8,129	\$ 17	\$ -	\$ 8,1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原	因	提列備抵呆性金額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	是	\$12,106	\$ 9,130	\$ 9,130	2.5%	與性質有業務往來	\$ 41,539	不適用	-	無	-	\$ 41,539	\$774,579	
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	是	\$60,240	\$59,900	\$ -	註2	與性質有業務往來	\$779,413	不適用	-	無	-	\$ 387,289	\$774,579	

註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註2：利率係以實際貸與時本公司之交易銀行當時之牌告利率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公司資訊：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市價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 -	4.4	\$ 11,233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崑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櫃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972	-	972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新興趨勢ETF組合基金，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550	-	2,55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2,844	5,085	-	5,085
					\$ 8,607		\$ 8,60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779,413)	38	90天	註1	註2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3,660)	20	90天	註1	註2

註1：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

註2：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96,380	2.98	\$ 126,597	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5,080	3.01	28,305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生年度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註3)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USA Vision Systems, Inc.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1	1	1	1			
0	102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 779,413	註4	35%					
"	"	"	應收帳款	296,380	"	13%					
"	"	"	銷貨收入	413,660	"	18%					
"	"	"	應收帳款	165,080	"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權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達新台幣五十萬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4：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並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 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金額	佔面金額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美國	數位監控系統	\$ 207,695	\$ 207,695	650,646	100	\$ 128,233	(\$ 13,973)	(註1)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捷克共和國	數位監控系統	24,819	24,819	-	100	14,308	(8,436)	(註1)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 Geo Vision	日本	數位監控系統	11,688	11,688	800	100	6,246	(2,069)	(2,069)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32,247	32,247	960,000	100	2,694	(727)	(727)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巴西	數位監控系統	9,162	3,224	300,000	98.93	3,236	(4,216)	(4,171)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變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數位監控系統	28,841	28,841	3,060,000	51	1,711	(6,795)	(3,465)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並未發行股票，故無持有股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之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奇暉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8,752	2	\$ -	100	(\$ 726)	\$ 2,692	(註4)
主要營業項目 數位監控系統		\$ 28,752	\$ -	100	(\$ 726)	\$ 2,692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8,752	\$ -	100	(\$ 726)	\$ 2,692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8,752	\$ -	100	(\$ 726)	\$ 2,692	(註4)
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100	(\$ 726)	\$ 2,692	(註4)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61,86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本期之投資損益係按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係透過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轉投資。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提供擔保品		票據背書保證或		資金融通			其他(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奇陞信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7,098	-	\$ -	-	\$ 3,134	1	\$ -	-	\$ -	\$ -	-	\$ -	\$ 4,080	

註：係佣金支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9,970	\$ -	\$ 949,9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8,146	-	8,146	
應收帳款淨額	64,975	-	64,97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74,984	-	274,984	
其他應收款	13,981	-	13,981	
存貨	286,064	-	286,0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808	(48,808)	-	(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3,867	-	173,867	
流動資產合計	<u>1,820,795</u>	<u>(48,808)</u>	<u>1,771,987</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3,500	-	23,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4,262	(322)	213,94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43	-	21,0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48	49,170	56,118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6,941	(2,615)	14,326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2,694</u>	<u>46,233</u>	<u>328,927</u>	
資產總計	<u>\$ 2,103,489</u>	<u>(\$ 2,575)</u>	<u>\$ 2,100,914</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85,797	\$ -	\$ 85,797	
其他應付款	115,104	2,132	117,236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76,215	-	76,21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467	-	25,467	
流動負債合計	<u>302,583</u>	<u>2,132</u>	<u>304,715</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0,973	-	160,973	
負債總計	<u>463,556</u>	<u>2,132</u>	<u>465,688</u>	
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561,500	-	561,500	
資本公積	264,078	-	264,0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55,540	-	355,540	
特別盈餘公積	5,616	-	5,616	
未分配盈餘	457,089	(4,707)	452,382	(2)(3)
其他權益	(3,890)	-	(3,890)	
權益總計	<u>1,639,933</u>	<u>(4,707)</u>	<u>1,635,22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03,489</u>	<u>(\$ 2,575)</u>	<u>\$ 2,100,914</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66,075	\$ -	\$ 1,066,0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8,130	-	8,130	
應收帳款淨額	49,682	-	49,68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45,280	-	345,280	
其他應收款	799	-	799	
存貨	345,577	-	345,57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5,613	(55,613)	-	(1)
其他流動資產	16,119	-	16,119	
流動資產合計	<u>1,887,275</u>	<u>(55,613)</u>	<u>1,831,662</u>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3,500	-	13,5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1,890	-	181,8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63	-	21,4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48	55,921	62,869	(1)(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 係人淨額	10,800	-	10,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467	(2,313)	20,154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7,068</u>	<u>53,608</u>	<u>310,676</u>	
資產總計	<u>\$ 2,144,343</u>	<u>(\$ 2,005)</u>	<u>\$ 2,142,338</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帳款	\$ 64,600	\$ -	\$ 64,600	
其他應付款	91,296	1,811	93,107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68,957	-	68,95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780	-	8,780	
流動負債合計	<u>233,633</u>	<u>1,811</u>	<u>235,444</u>	
<u>非流動負債</u>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4,904	-	164,904	
負債總計	<u>398,537</u>	<u>1,811</u>	<u>400,348</u>	
<u>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578,345	-	578,345	
資本公積	264,078	-	264,0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01,046	-	401,046	
特別盈餘公積	3,890	-	3,890	
未分配盈餘	510,336	(3,816)	506,520	(2)(3)
其他權益	(11,889)	-	(11,889)	
權益總計	<u>1,745,806</u>	<u>(3,816)</u>	<u>1,741,99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44,343</u>	<u>(\$ 2,005)</u>	<u>\$ 2,142,338</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839,857	\$ -	\$ 1,839,857	
營業成本	(815,444)	-	(815,444)	
營業毛利	1,024,413	-	1,024,41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64,904)	-	(164,904)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60,973	-	160,973	
營業毛利淨額	1,020,482	-	1,020,482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1,992)	-	(71,992)	
管理費用	(56,800)	277	(56,523)	(2)(3)
研發費用	(234,109)	-	(234,109)	
營業費用合計	(362,901)	277	(362,624)	
營業利益	657,581	277	657,8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6,264	-	6,26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918)	-	(15,9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23,845)	322	(23,52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499)	322	(33,177)	
稅前淨利	624,082	599	624,681	
所得稅費用	(117,160)	(54)	(117,214)	(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06,922	545	507,467	
本期淨利	506,922	545	507,46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7,999)	-	(7,99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346	346	(3)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	(7,999)	346	(7,653)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98,923	\$ 891	\$ 499,814	

重大項目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	<p>所得稅</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p>	<p>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p> <p>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p>	<p>\$ 48,808 \$ 55,613</p> <p>(48,808) (55,613)</p>
(2)	<p>員工福利</p> <p>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p>	<p>應付費用</p> <p>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p> <p>保留盈餘</p> <p>薪資支出</p> <p>所得稅(費用)利益</p> <p>採權益法認列損失之份額</p> <p>採權益法之投資</p>	<p>\$ 2,132 \$ 1,811</p> <p>362 308</p> <p>(2,092) (2,092)</p> <p>- (321)</p> <p>- (54)</p> <p>- (322)</p> <p>(322) -</p>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 2,615) (\$	2,313)
(2,615) (44
	2,615)
	346

項次	說明	影響科目
(3)	<u>退休金</u>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預付退休金 退休金費用 保留盈餘 其他綜合損益

- b.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c.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收取股利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將收取的股利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680 號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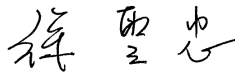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奇偶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7,042 仟元及 90,757 仟元、85,81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57%及 4.54%、4.37%，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454,605 仟元及 397,649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0.13%及 19.7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偶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0 日

奇偶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99,528	43	\$ 1,112,952	56	\$ 1,019,573	5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8,607	-	8,130	-	8,1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						
		七	160,529	7	140,367	7	122,807	6
130X	存貨	六(五)	902,593	39	467,645	24	386,314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						
		八	27,456	1	23,929	1	180,820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98,713</u>	<u>90</u>	<u>1,753,023</u>	<u>88</u>	<u>1,717,660</u>	<u>8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	-	13,500	1	23,5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30,880	6	126,433	6	133,130	7
1780	無形資產		-	-	-	-	5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82,317	3	75,949	4	66,444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29,922	1	28,030	1	23,66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3,119</u>	<u>10</u>	<u>243,912</u>	<u>12</u>	<u>247,267</u>	<u>13</u>
1XXX	資產總計		<u>\$ 2,341,832</u>	<u>100</u>	<u>\$ 1,996,935</u>	<u>100</u>	<u>\$ 1,964,927</u>	<u>100</u>

(續次頁)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67,739	7	\$ 69,242	4	\$ 91,945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143,514	6	98,675	5	122,333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72,624	3	69,018	3	76,285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18,109	1	13,037	1	28,72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01,986</u>	<u>17</u>	<u>249,972</u>	<u>13</u>	<u>319,288</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721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21</u>	<u>-</u>	<u>-</u>	<u>-</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403,707</u>	<u>17</u>	<u>249,972</u>	<u>13</u>	<u>319,288</u>	<u>1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636,179	27	578,345	29	561,500	2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264,084	11	264,078	13	264,078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451,738	19	401,046	20	355,540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889	1	3,890	-	5,616	-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583,011	25	506,520	25	452,382	2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10,454)	-	(11,889)	-	(3,890)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936,447</u>	<u>83</u>	<u>1,741,990</u>	<u>87</u>	<u>1,635,226</u>	<u>83</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五)	1,678	-	4,973	-	10,413	1
3XXX	權益總計		<u>1,938,125</u>	<u>83</u>	<u>1,746,963</u>	<u>87</u>	<u>1,645,639</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41,832</u>	<u>100</u>	<u>\$ 1,996,935</u>	<u>100</u>	<u>\$ 1,964,927</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257,972	100	\$ 2,013,9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016,519)	(45)	(862,358)	(43)		
5900 營業毛利		1,241,453	55	1,151,611	57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11,899)	(9)	(176,004)	(9)		
6200 管理費用		(112,003)	(5)	(109,64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0,801)	(12)	(243,835)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4,703)	(26)	(529,483)	(26)		
6900 營業利益		656,750	29	622,128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2,421	1	10,96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2,064	1	(16,91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485	2	(5,948)	-		
7900 稅前淨利		701,235	31	616,180	3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122,420)	(5)	(114,153)	(6)		
8200 本期淨利		\$ 578,815	26	\$ 502,027	2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四)	\$ 1,425	-	(\$ 7,999)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六(十)	(2,025)	-	34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344	-	-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78,559	26	\$ 494,374	2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82,189	26	\$ 507,467	25		
8620 非控制權益		(3,374)	-	(5,440)	-		
		\$ 578,815	26	\$ 502,027	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81,943	26	\$ 499,814	25		
8720 非控制權益		(3,384)	-	(5,440)	-		
		\$ 578,559	26	\$ 494,374	2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9.15		\$ 7.9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9.10		\$ 7.9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 鷓 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 屬 普 通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業 務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101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61,500	\$ 264,078	\$ 355,540	\$ 5,616	\$ 452,382	(\$ 3,890)	\$ 1,635,226	\$ 10,413	\$ 1,645,639	
100 年 度 盈 餘 指 標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45,506	-	(45,506)	-	-	-	-	
迴 轉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1,726)	1,726	-	-	-	-	
股 票 股 利	16,845	-	-	-	(16,845)	-	-	-	-	
現 金 股 利	-	-	-	-	(393,050)	-	(393,050)	-	(393,050)	
本 期 合 併 總 損 益	-	-	-	-	507,467	-	507,467	(5,440)	502,02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346	(7,999)	(7,653)	-	(7,653)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78,345	\$ 264,078	\$ 401,046	\$ 3,890	\$ 506,520	(\$ 11,889)	\$ 1,741,990	\$ 4,973	\$ 1,746,963	
102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78,345	\$ 264,078	\$ 401,046	\$ 3,890	\$ 506,520	(\$ 11,889)	\$ 1,741,990	\$ 4,973	\$ 1,746,963	
101 年 度 盈 餘 指 標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0,692	-	(50,692)	-	-	-	-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7,999	(7,999)	-	-	-	-	
股 票 股 利	57,834	-	-	-	(57,834)	-	-	-	-	
現 金 股 利	-	-	-	-	(387,492)	-	(387,492)	-	(387,492)	
本 期 合 併 總 損 益	-	-	-	-	582,189	-	582,189	(3,374)	578,815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681)	1,435	(246)	(10)	(256)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6	-	-	-	-	6	-	6	
非 控 制 權 益 增 加	-	-	-	-	-	-	-	89	89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36,179	\$ 264,084	\$ 451,738	\$ 11,889	\$ 583,011	(\$ 10,454)	\$ 1,936,447	\$ 1,678	\$ 1,938,12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 1 月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701,235	\$ 616,18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八)	20,115	16,201
各項攤提	六(十八)	956	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六(二)	(477)	(1)
備抵呆帳本期提列數	十二(二)	3,092	13,17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76	650
減損損失		-	5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超過帳面價值部分轉列投資收益	六(三)(十七)	(1,500)	-
利息收入	六(十六)	(6,290)	(5,738)
股利收入	六(十六)	(44)	(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3,304)	(30,7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50)	-
存貨		(434,948)	(81,331)
其他流動資產		(3,593)	4,249
預付退休金		(793)	7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8,497	(22,703)
其他應付款		44,839	(23,288)
其他流動負債		5,072	(4,2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03,683	482,778
利息收現數		6,356	5,986
支付所得稅		(123,117)	(131,2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6,922	357,4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三)	15,000	10,0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52,394
購置固定資產	六(七)	(22,620)	(14,47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88	(2,997)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5,996)	(95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53
收取之股利		44	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684)	144,0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公司債		-	(11,4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95	-
支付現金股利		(387,492)	(393,0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7,397)	(404,450)
匯率影響數		(265)	(3,7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3,424)	93,3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2,952	1,019,5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9,528	\$ 1,112,95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戴光正

經理人：戴光正

會計主管：李建邦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遠端數位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經評估對本集團尚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u>新準則、解釋及修正</u>	<u>主要修正內容</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之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之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民國101年 12月31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株式會社Geo Vision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98.93	100	(1)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愛現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多媒體網路資訊 看板及LCD顯示器 相關產品	51	51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奇偶信息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1年1月1日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株式會社Geo Vision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愛現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多媒體網路資訊 看板及LCD顯示器 相關產品	51		
奇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奇偶信息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監控系 統業務	100		

-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SERVICOS LTDA. 於民國 102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增發新股，本公司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其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

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39年，其餘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	3~10年
什項設備	2~10年

(十三)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

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

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三)股利分配

本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遠端數位監控系統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二十五)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市場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

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902,593。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257	\$ 246	\$ 39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44,251	647,064	195,767
定期存款	355,020	465,642	823,411
合計	<u>\$ 999,528</u>	<u>\$ 1,112,952</u>	<u>\$ 1,019,57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	\$ 400	\$ 400
	開放型基金	8,000	8,000	8,000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	17
		8,400	8,400	8,41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7	(270)	(271)
	小計	<u>\$ 8,607</u>	<u>\$ 8,130</u>	<u>\$ 8,146</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477 及 \$56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期末評價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477 及 \$1。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00	100/11/23~
	NTD 15,145	101/02/21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另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未結清之交易餘額。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 -	\$ 13,500	\$ 23,500

1. 本集團持有之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之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之被投資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15,000 及 \$10,000。有關民國 102 年度減資退回股款金額超過帳面價值 \$1,500 轉列投資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2.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76,987	\$ 153,733	\$ 122,995
減：備抵呆帳	(16,458)	(13,366)	(188)
	<u>\$ 160,529</u>	<u>\$ 140,367</u>	<u>\$ 122,807</u>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9,540	(\$ 2,305)	\$ 267,235
在製品	159,837	(5,056)	154,781
製成品	477,762	(3,347)	474,415
商品	6,897	(735)	6,162
合計	<u>\$ 914,036</u>	<u>(\$ 11,443)</u>	<u>\$ 902,59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7,529	(\$ 2,995)	\$ 164,534
在製品	99,594	(2,213)	97,381
製成品	200,910	(468)	200,442
商品	5,317	(29)	5,288
合計	<u>\$ 473,350</u>	<u>(\$ 5,705)</u>	<u>\$ 467,645</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6,384	(\$ 2,553)	\$ 133,831
在製品	106,744	(3,183)	103,561
製成品	145,965	(228)	145,737
商品	3,186	(1)	3,185
合計	<u>\$ 392,279</u>	<u>(\$ 5,965)</u>	<u>\$ 386,314</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10,792	\$ 856,641
存貨評價損失	<u>5,727</u>	<u>5,717</u>
	<u>\$ 1,016,519</u>	<u>\$ 862,358</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留抵稅額	10,348	\$ 4,573	\$ 6,419
預付費用	9,174	10,734	10,607
預付貸款	3,398	2,452	5,131
其他金融資產	-	-	152,394
其他	4,536	6,170	6,269
	<u>\$ 27,456</u>	<u>\$ 23,929</u>	<u>\$ 180,820</u>

有關其他金融資產之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48,623	\$ 60,386	\$ 16,742	\$ 53,726	\$ 179,477
累計折舊	-	(7,292)	(12,324)	(33,428)	(53,044)
	<u>\$ 48,623</u>	<u>\$ 53,094</u>	<u>\$ 4,418</u>	<u>\$ 20,298</u>	<u>\$ 126,433</u>
102年					
1月1日	\$ 48,623	\$ 53,094	\$ 4,418	\$ 20,298	\$ 126,433
增添	-	-	2,961	19,659	22,620
處份	-	-	(4)	(772)	(776)
折舊費用	-	(1,789)	(2,012)	(16,314)	(20,115)
淨兌換差額	1,358	1,473	(68)	(45)	2,718
12月31日	<u>\$ 49,981</u>	<u>\$ 52,778</u>	<u>\$ 5,295</u>	<u>\$ 22,826</u>	<u>\$ 130,880</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49,981	\$ 62,073	\$ 19,500	\$ 69,536	\$ 201,090
累計折舊	-	(9,295)	(14,205)	(46,710)	(70,210)
	<u>\$ 49,981</u>	<u>\$ 52,778</u>	<u>\$ 5,295</u>	<u>\$ 22,826</u>	<u>\$ 130,88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50,549	\$ 62,778	\$ 19,052	\$ 44,549	\$ 176,928
累計折舊	<u>-</u>	<u>(6,138)</u>	<u>(14,789)</u>	<u>(22,871)</u>	<u>(43,798)</u>
	<u>\$ 50,549</u>	<u>\$ 56,640</u>	<u>\$ 4,263</u>	<u>\$ 21,678</u>	<u>\$ 133,130</u>
101年					
1月1日	\$ 50,549	\$ 56,640	\$ 4,263	\$ 21,678	\$ 133,130
增添	-	-	1,855	12,621	14,476
處份	-	-	-	(703)	(703)
折舊費用	-	(1,574)	(1,417)	(13,210)	(16,201)
淨兌換差額	<u>(1,926)</u>	<u>(1,972)</u>	<u>(283)</u>	<u>(88)</u>	<u>(4,269)</u>
12月31日	<u>\$ 48,623</u>	<u>\$ 53,094</u>	<u>\$ 4,418</u>	<u>\$ 20,298</u>	<u>\$ 126,43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48,623	\$ 60,386	\$ 16,742	\$ 53,726	\$ 179,477
累計折舊	<u>-</u>	<u>(7,292)</u>	<u>(12,324)</u>	<u>(33,428)</u>	<u>(53,044)</u>
	<u>\$ 48,623</u>	<u>\$ 53,094</u>	<u>\$ 4,418</u>	<u>\$ 20,298</u>	<u>\$ 126,433</u>

(八)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分紅	\$ 57,800	\$ 52,000	\$ 45,900
應付薪資及獎金	53,001	25,314	37,613
其他	<u>32,713</u>	<u>21,361</u>	<u>38,820</u>
	<u>\$ 143,514</u>	<u>\$ 98,675</u>	<u>\$ 122,333</u>

(九) 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收貨款	\$ 15,964	\$ 7,424	\$ 12,612
應付公司債	-	-	11,400
其他	<u>2,145</u>	<u>5,613</u>	<u>4,713</u>
	<u>\$ 18,109</u>	<u>\$ 13,037</u>	<u>\$ 28,725</u>

上開應付公司債相關說明如下：

	101年1月1日
應付公司債	\$ 11,4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u>
	11,4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11,400)</u>
	<u>\$ -</u>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

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7 年 12 月 29 日至 100 年 12 月 29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9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設定模式，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29 日止，該轉換公司債面額計\$288,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212,250 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1 日因配發 99 年度股利而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調整至新台幣 89.10 元，並自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開始適用。
 - (3)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到期日時，要求本公司分別以票面金額之 105.0625%及票面金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5)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6) 本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 2.96%。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7,105。另所嵌入之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 上述公司債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9 日到期。本公司除將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尚未行使轉換權利之「資本公積-認股權」\$270 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外，並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0 日償還未執行轉換權及賣回權之公司債\$11,400。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218	\$ 7,866	\$ 7,8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605</u>)	(<u>13,485</u>)	(<u>12,398</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4,387</u>)	(<u>\$ 5,619</u>)	(<u>\$ 4,529</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866	\$ 7,869
當期服務成本	188	230
利息成本	130	138
精算損益	2,034	(37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218</u>	<u>\$ 7,866</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485	\$ 12,39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8	1,449
精算損益	9	(24)
雇主之提撥金	943	96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605</u>	<u>\$ 14,785</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88	\$ 230
利息成本	130	1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8)	(149)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50</u>	<u>\$ 219</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26	\$ 37
推銷費用	18	30
管理費用	16	24
研發費用	90	128
	<u>\$ 150</u>	<u>\$ 219</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損失)利益	(<u>2,025</u>)	<u>346</u>
累積金額	(<u>1,679</u>)	<u>346</u>

(7) 有關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

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77及\$125。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u>1.65%</u>	<u>1.6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u>	<u>2.5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1.20%</u>	<u>1.2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218	\$ 7,8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4,605)	(\$ 13,485)
計畫剩餘	<u>(\$ 4,387)</u>	<u>(\$ 5,619)</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034</u>	<u>(\$ 371)</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9)</u>	<u>\$ 24</u>

(10)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43。

2. 確定提撥計劃

-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上海奇偶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USA Vision Systems, Inc.依其員工退休金計劃，每月依僱員所提撥薪水之一定比例提繳退休金費用至金融機構之員工專戶。
- (4)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810及\$10,712。

(十一)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00,000，實收資本額為\$636,179，分為 63,61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及 101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由盈餘提撥\$57,834 及\$16,845(分別為 5,784 仟股及 1,684 仟股)轉增資發行新股。此項增資案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7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分配盈餘時，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依據下列原則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發放總額不低於 1%，且依市價計算不得高於本期稅後純益之 50%及可供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彌補虧損後金額)之 50%。
 - (2) 董事監察人報酬不高於 1%。
 - (3) 其餘額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後之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則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報請股東會同意保存或分派之。
2.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扣除公司章程規定應提撥部分後，由董事會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份分配股東紅利並提報股東會通過。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7,800 及\$52,000，董監酬勞皆為\$0，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

測站查詢。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為 \$409,895 (普通股每股 0.3 元及現金每股 7 元)。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通過對民國 101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6.7 元，股利總計 \$445,326。

7. 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普通股每股 1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7.2 元，股利總計 \$521,667。

(十四)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11,889)	(\$ 3,89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435	(7,999)
12月31日	<u>(\$ 10,454)</u>	<u>(\$ 11,889)</u>

(十五) 非控制權益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4,973	\$ 10,41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新增	89	-
本期淨損	(3,374)	(5,4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	-
12月31日	<u>\$ 1,678</u>	<u>\$ 4,973</u>

(十六)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290	\$ 5,738
股利收入	44	41
其他收入	6,087	5,186
合計	<u>\$ 12,421</u>	<u>\$ 10,965</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477	\$ 56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2,142	(12,326)
投資利益	1,500	-
其他損失	(2,055)	(5,149)
合計	<u>\$ 32,064</u>	<u>(\$ 16,913)</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41,712	\$ 367,3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0,115	16,201
其他資產攤銷費用	956	664
	<u>\$ 462,783</u>	<u>\$ 384,193</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390,763	\$ 323,787
勞健保費用	29,294	23,847
退休金費用	12,960	10,931
其他用人費用	8,695	8,763
	<u>\$ 441,712</u>	<u>\$ 367,328</u>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129,914	\$ 116,8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191)	6,839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303)	(9,505)
所得稅費用	<u>\$ 122,420</u>	<u>\$ 114,153</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344	\$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3,030	\$ 99,016
按稅法規定帳外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546	5,1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6,744	2,96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91	1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191)	6,839
所得稅費用	<u>\$ 122,420</u>	<u>\$ 114,15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認列於其	認列於	12月31日
		益	他綜合淨利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53,027	\$ 4,800	\$ -	\$ -	\$ 57,82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970	458			1,428
備抵呆帳超限數	1,640	312			1,952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					
損失	1,105	-			1,105
退休金精算損益	-	-	344		344
其他	13,364	454	-	-	13,818
	<u>\$ 75,949</u>	<u>\$ 6,024</u>	<u>\$ 344</u>	<u>\$ -</u>	<u>\$ 82,31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721)	\$ -	\$ -	(\$ 1,721)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認列於其	認列於	12月31日
		益	他綜合淨利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7,422	\$ 5,605	\$ -	\$ -	\$ 53,02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1,014	(44)			970
備抵呆帳超限數	17	1,623			1,640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5,843	-			5,843
成本法投資備抵抵減					
損失	1,105	-			1,105
其他	11,043	2,321			13,364
合計	<u>\$ 66,444</u>	<u>\$ 9,505</u>	<u>\$ -</u>	<u>\$ -</u>	<u>\$ 75,949</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6,525</u>	<u>\$ 68,590</u>	<u>\$ 42,729</u>

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本公司評估投資海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子公司且不匯回盈餘，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7.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25,555、\$106,128 及 \$68,379，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0.54%。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	加權平均流通 後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2,189	63,618	\$ 9.1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82,1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5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2,189	63,971	\$ 9.10
	101年度		
	稅	加權平均流通 後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7,467	63,618	\$ 7.9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07,4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0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7,467	64,125	\$ 7.9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追溯調整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關係人交易對象除下表所列示者外，餘均為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相關交易業已沖銷，經沖銷之重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10。

1. 銷貨

	102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5,778

與上述關係人間之交易，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2.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其他關係人 \$ 9,950

(1) 上述關係人收款期間為銷貨後 60 天收款，係考量市場狀況予延長故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 0~ 30 天為長。

(2) 本集團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上開交易餘額。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277	\$ 31,137
退職後福利	733	739
總計	<u>\$ 25,010</u>	<u>\$ 31,87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52,394</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提存銀行保證

該質押資產之保證期間係自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至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另，上開交易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均無餘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54,054	\$ 53,037	\$ 44,71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34,397	76,124	22,510
	<u>\$ 188,451</u>	<u>\$ 129,161</u>	<u>\$ 67,22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集團可能會藉由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來達成調整及維持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187,738	\$ 1,187,738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311,253	\$ 311,253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282,443	\$ 1,282,4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00	-
合計	\$ 1,295,943	\$ 1,282,443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167,917	\$ 167,917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1,320,917	1,320,91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500	-
合計	\$ 1,344,417	\$ 1,320,917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202,878	\$ 202,878
應付公司債	11,400	11,400
合計	\$ 214,278	\$ 214,278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及日圓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	
			(新台幣)	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62	29.95	\$ 681,722	1%	\$ 6,817
歐元:新台幣	5,560	41.29	229,572	1%	2,296
日幣:新台幣	144,521	0.285	41,188	1%	412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4,282	29.95	\$ 128,232		
日幣:新台幣	21,891	0.285	6,246		
捷克幣:新台幣	9,485	1.508	14,3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12	29.95	\$ 66,249	1%	\$ 651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753	29.14	\$ 488,182	1%	\$ 4,882
歐元:新台幣	9,916	38.61	382,857	1%	3,829
日幣:新台幣	80,876	0.338	27,336	1%	273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4,752	29.14	\$ 138,462		
日幣:新台幣	28,814	0.338	9,725		
捷克幣:新台幣	15,132	1.536	23,241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49	29.14	\$ 27,654	1%	\$ 277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468	30.29	\$ 438,236	1%	\$ 4,382
歐元:新台幣	7,241	39.20	283,847	1%	2,838
日幣:新台幣	44,295	0.391	17,319	1%	173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元:新台幣	\$ 5,164	30.29	\$ 156,426		
日幣:新台幣	42,556	0.391	16,618		
捷克幣:新台幣	12,281	1.536	18,866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14	30.29	\$ 54,946	1%	\$ 549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另，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係依限額設定之方式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

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均將增加或減少 \$86 及 \$81。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浮動利率之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之投資，故無重大利率波動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本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本集團於進行日常銷貨交易時，針對新客戶及大部分現有客戶，多數皆以預收貨款或收現之方式進行交易；若有交易信用額度需求時，除考量該客戶過去與本集團交易記錄外，並採用外部機構徵信或衡量目前經濟財務狀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84,553、\$73,589 及 \$49,353。

b.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B.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30天內	\$ 31,128	\$ 27,024	\$ 21,334
31-60天	10,128	5,318	1,263
61天以上	4,723	174	25,290
	<u>\$ 45,979</u>	<u>\$ 32,516</u>	<u>\$ 47,887</u>

D. (1) 本集團備抵呆帳(減損)之變動分析如下：

	102年		
	個別評估之	群組評估之	合計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1月1日	\$ 13,351	\$ 15	\$ 13,366
本期提列減損	<u>3,090</u>	<u>2</u>	<u>3,092</u>
12月31日	<u>\$ 16,441</u>	<u>\$ 17</u>	<u>\$ 16,458</u>
	101年		
	個別評估之	群組評估之	合計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188	\$ 188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	13,351	(155)	13,196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 款項	<u>-</u>	<u>(18)</u>	<u>(18)</u>
12月31日	<u>\$ 13,351</u>	<u>\$ 15</u>	<u>\$ 13,366</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與上述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合計分別為 \$46,455、\$47,628 及 \$25,755。

E.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負債相關之協議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另本集團無衍生性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67,739	\$ -	\$ -	\$ 167,739
其他應付款	<u>141,535</u>	<u>1,979</u>	<u>-</u>	<u>143,514</u>
	<u>\$ 309,274</u>	<u>\$ 1,979</u>	<u>\$ -</u>	<u>\$ 311,253</u>
10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68,075	\$ 1,167	\$ -	\$ 69,242
其他應付款	<u>43,447</u>	<u>55,228</u>	<u>-</u>	<u>98,675</u>
	<u>\$ 111,522</u>	<u>\$ 56,395</u>	<u>\$ -</u>	<u>\$ 167,917</u>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90,805	\$ 1,140	\$ -	\$ 91,945
其他應付款	<u>73,523</u>	<u>48,810</u>	<u>-</u>	<u>122,333</u>
	<u>\$ 164,328</u>	<u>\$ 49,950</u>	<u>\$ -</u>	<u>\$ 214,278</u>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本集團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係為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可及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櫃檯買賣中心或監管機構取得相關之收盤價或基金淨值。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集團主要持有之金融資產係為遠期外匯合約、可轉換公司債，主要係以交易對手報價為主，並比較其餘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以決定所採用之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u>\$ 8,607</u>	<u>\$ -</u>	<u>\$ -</u>	<u>\$ 8,607</u>
10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u>\$ 8,130</u>	<u>\$ -</u>	<u>\$ -</u>	<u>\$ 8,130</u>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129	\$ -	\$ -	\$ 8,129
遠期外匯合約	<u>-</u>	<u>17</u>	<u>-</u>	<u>17</u>
合計	<u>\$ 8,129</u>	<u>\$ 17</u>	<u>\$ -</u>	<u>\$ 8,146</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原資必要之原因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株式會社 Geo Vision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	是	\$12,106	\$ 9,130	\$ 9,130	2.5%	與性質有業務往來	\$ 41,539	不適用	無	-	\$ 41,539	\$774,579	
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	是	\$60,240	\$59,900	\$ -	註2	與性質有業務往來	\$779,413	不適用	無	-	\$ 387,289	\$774,579	

註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註 2：利率係以實際貸與時本公司之交易銀行當時之牌告利率。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公司資訊：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市價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 Squared Venture Capital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 4.4	\$ 11,233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崑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櫃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 972	972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新興趨勢ETF組合基金，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550	2,550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開放型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2,844	5,085	5,085
					\$ 8,607	\$ 8,60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779,413)	38	90天	註1	註2	\$ 296,380	56%	存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13,660)	20	90天	註1	註2	165,080	31%											

註1：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

註2：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週轉率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96,380	2.98	\$ 126,597	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5,080	3.01	28,305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及被投資公司均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生年度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註3)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關係(註2)	金額(註3)	交易	條件			
0	102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A Vision Systems, Inc.	1	779,413	銷貨收入	註4	\$		35%
"	"	"	"	1	296,380	應收帳款	"			13%
"	"	"	EUROPE Vision Systems S.R.O.	1	413,660	銷貨收入	"			18%
"	"	"	"	1	165,080	應收帳款	"			7%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權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關係人達新台幣五十萬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4：因考量關係人當地營運成本，視業績達成狀況給予額度內之商業折扣，故其交易價格較一般非關係人低；並考量當地市場狀況酌予延長收款期間，故其收款期間較一般客戶之平均收款期間0-30天為長。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本期之投資損益係按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 4：係透過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轉投資。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額(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提供擔保品		票據背書保證或		資金融通			其他(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奇陞信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7,098	-	\$ -	-	\$ 3,134	1	\$ -	-	\$ -	\$ -	-	\$ -	\$ 4,080	

註：徐佣金支出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係為數位安全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售後服務等，營運決策者並以各地區法人別之角度經營各項業務，視各地區市場屬性 & 需求開發差異化產品拓展業務，目前主要區分為台灣、美國、捷克及日本等地區。其中台灣、美國及捷克係為應報導部門，而其餘地區子公司因營運規模未達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故未單獨揭露。

各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編製。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二)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台	美	捷	克	總
	灣	國			計
<u>102年度</u>					
外部收入淨額	\$ 818,805	\$ 905,591	\$ 451,995		\$ 2,176,391
內部部門收入	<u>1,241,710</u>	<u>-</u>	<u>-</u>		<u>1,241,710</u>
部門收入	<u>\$ 2,060,515</u>	<u>\$ 905,591</u>	<u>\$ 451,995</u>		<u>\$ 3,418,101</u>
部門損益	<u>\$ 737,398</u>	<u>(\$ 13,973)</u>	<u>(\$ 8,436)</u>		<u>\$ 714,989</u>
<u>101年度</u>					
外部收入淨額	\$ 755,392	\$ 790,643	\$ 396,220		\$ 1,942,255
內部部門收入	<u>1,084,465</u>	<u>-</u>	<u>-</u>		<u>1,084,465</u>
部門收入	<u>\$ 1,839,857</u>	<u>\$ 790,643</u>	<u>\$ 396,220</u>		<u>\$ 3,026,720</u>
部門損益	<u>\$ 647,927</u>	<u>(\$ 15,218)</u>	<u>\$ 4,186</u>		<u>\$ 636,895</u>

註：由於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2年度	101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	\$	3,418,101	\$ 3,026,720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84,191	76,544
銷除部門間收入	(1,244,320)	(1,089,295)
企業收入	\$	<u>2,257,972</u>	<u>\$ 2,013,969</u>

損	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714,989	\$ 636,895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13,754)	(20,7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即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701,235	\$ 616,180

各營運部門資訊係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編製。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係根據各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稅前損益作為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指標。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 2,257,972	\$ 2,013,969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791,988	\$ 109,336	\$ 688,601	\$ 102,321
法國	91,536	-	73,458	-
日本	68,455	427	64,121	670
台灣	47,190	26,697	40,003	23,733
其他	1,258,803	881	1,147,786	1,126
合計	\$ 2,257,972	\$ 137,341	\$ 2,013,969	\$ 127,850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各客戶之收入未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之 10%，故無須揭露重要客戶資訊。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19,573	\$ -	\$ 1,019,5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146	-	8,146	
應收帳款	122,807	-	122,807	
存貨	386,314	-	386,314	
其他流動資產	230,426	(49,606)	180,820	(1)
流動資產總計	<u>\$ 1,767,266</u>	<u>(\$ 49,606)</u>	<u>\$ 1,717,660</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3,500	-	2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130	-	133,130	
無形資產	528	-	5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476	49,968	66,444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280	(2,615)	23,665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9,914</u>	<u>47,353</u>	<u>247,267</u>	
資產總計	<u>\$ 1,967,180</u>	<u>(\$ 2,253)</u>	<u>\$ 1,964,927</u>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91,945	\$ -	\$ 91,945	
其他應付款	119,879	2,454	122,333	
當期所得稅負債	76,285	-	76,285	
其他流動負債	28,725	-	28,725	
流動負債合計	<u>316,834</u>	<u>2,454</u>	<u>319,288</u>	
負債總計	<u>316,834</u>	<u>2,454</u>	<u>319,28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561,500	-	561,500	
資本公積	264,078	-	264,0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55,540	-	355,540	
特別盈餘公積	5,616	-	5,616	
未分配盈餘	457,089	(4,707)	452,382	(2)(4)
其他權益	(3,890)	-	(3,890)	
非控制權益	10,413	-	10,413	
權益總計	<u>1,650,346</u>	<u>(4,707)</u>	<u>1,645,63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67,180</u>	<u>(\$ 2,253)</u>	<u>\$ 1,964,927</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2,952	\$ -	\$ 1,112,9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8,130	-	8,130	
應收帳款	140,367	-	140,367	
存貨	467,645	-	467,645	
其他流動資產	80,745	(56,816)	23,929	(1)
流動資產合計	<u>1,809,839</u>	<u>(56,816)</u>	<u>1,753,023</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3,500	-	1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433	-	126,4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825	57,124	75,949	(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343	(2,313)	28,030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9,101</u>	<u>54,811</u>	<u>243,912</u>	
資產總計	<u>\$ 1,998,940</u>	<u>(\$ 2,005)</u>	<u>\$ 1,996,935</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69,242	-	69,242	
其他應付款	96,864	1,811	98,675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69,018	-	69,018	
其他流動負債	13,037	-	13,037	
流動負債合計	<u>248,161</u>	<u>1,811</u>	<u>249,972</u>	
負債總計	<u>248,161</u>	<u>1,811</u>	<u>249,97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578,345	-	578,345	
資本公積	264,078	-	264,0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01,046	-	401,046	
特別盈餘公積	3,890	-	3,890	
未分配盈餘	510,336	(3,816)	506,520	(2)(4)
其他權益	(11,889)	-	(11,889)	
非控制權益	<u>4,973</u>	<u>-</u>	<u>4,973</u>	
權益總計	<u>1,750,779</u>	<u>(3,816)</u>	<u>1,746,9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98,940</u>	<u>(\$ 2,005)</u>	<u>\$ 1,996,935</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013,969	\$ -	\$ 2,013,969	
營業成本	(862,358)	-	(862,358)	
營業毛利	1,151,611	-	1,151,61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52,980)	(23,024)	(176,004)	(3)
管理費用	(133,267)	23,623	(109,644)	(2)(3)(4)
研發費用	(243,835)	-	(243,835)	
營業費用合計	(530,082)	599	(529,483)	
營業利益	621,529	599	622,1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965	-	10,9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913)	-	(16,9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48)	-	(5,948)	
稅前淨利	615,581	599	616,180	
所得稅費用	(114,099)	(54)	(114,153)	(2)
本期淨利	\$ 501,482	\$ 545	\$ 502,02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999)	-	(7,99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346	346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999)	346	(7,6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3,483	\$ 891	\$ 494,374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06,922	\$ 545	\$ 507,467	
非控制權益	(5,440)	-	(5,440)	
	\$ 501,482	\$ 545	\$ 502,0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98,923	\$ 891	\$ 499,814	
非控制權益	(5,440)	-	(5,440)	
	\$ 493,483	\$ 891	\$ 494,374	

重大項目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1)	<p>所得稅</p> <p>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p>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6,81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6,816)
(2)	<p>員工福利</p> <p>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p>	應付費用	\$ 1,81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08
		保留盈餘	(2,092)
		薪資支出	(643)
		所得稅(費用)利益	(54)
(3)	依IFRSs報告表達予以重分類。	推銷費用	23,024
		管理費用	(23,024)

項次	說明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101年12月31日
(4)	<u>退休金</u>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2,615)	(2,313)
		(2,615)	(44)
			(2,615)
			346

- b.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c.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收取股利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將收取的股利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底	102	101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98,713	\$1,753,023	345,690	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880	126,433	4,447	4
其他資產		112,239	117,479	(5,240)	(4)
資產總額		2,341,832	1,996,935	344,897	17
流動負債		401,986	249,972	152,014	61
非流動負債		1,721	0	1,721	100
負債總額		403,707	249,972	153,735	62
股 本		636,179	578,345	57,834	10
資本公積		264,084	264,078	6	0
保留盈餘		1,046,638	911,456	135,182	15
股東權益總額		1,938,125	1,746,963	191,162	11
增減比例變動大於 20%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 Q4 銷售不如預期以致期末存貨及備貨之應付帳款增加。 2.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 度	102	101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2,339,845	\$2,063,814	\$276,031	1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81,873</u>	<u>49,845</u>	32,028	64
營業收入淨額	2,257,972	2,013,969	244,003	12
營業成本	<u>1,016,519</u>	<u>862,358</u>	154,161	18
營業毛利	1,241,453	1,151,611	89,842	8
營業費用	<u>584,703</u>	<u>529,483</u>	55,220	10
營業利益	656,750	622,128	34,622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485	10,965	33,520	30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0</u>	<u>16,913</u>	(16,913)	(100)
稅前利益	701,235	616,180	85,055	14
所得稅費用	<u>122,420</u>	<u>114,153</u>	8,267	7
淨 利	578,815	502,027	76,788	15
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u>256</u>	<u>7,653</u>	(7,397)	(97)
淨 利	<u>\$578,559</u>	<u>\$494,374</u>	84,185	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要係美國子公司銷貨折讓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係一零二年度外幣評價產生之利益增加。				
3. 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減少，主要係一零二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預計銷售量
數位監控系統及其相關產品	335,906
(1) 本公司預計銷售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研發計畫、業務發展及目前接單情形等相關資訊評估基礎。	
(2) 將透過產品升級及多樣化並搭配子公司營運及參展行銷等方式，以達成未來一年銷售量、營收及純益等持續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2	101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71.38	143.00	(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56	76.32	(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0)	(2.11)	(15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一零二年度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一零二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理 財 計 劃
1,112,952	286,922	400,346	999,528	-	-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86,922 仟元，主要係來自營業獲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684 仟元，主要係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87,397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來 自 投 資 及 融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出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投 資 計 劃
999,528	380,000	460,000	919,528	-	-

(三)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USD300	海外營運據點	營運初期，效果尚未顯現	持續經營該市場	(註1)
愛現科技(股)公司		28,841	增加安控電子產品多元化發展	營運初期，效果尚未顯現	持續經營該市場	-

註1：102年3月董事會通過，已於102年投資巴西子公司USD200仟元，共投資USD300仟元。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與往來銀行間皆保持暢通之聯絡管道，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本公司並無銀行借款，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金支應，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顯著影響。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2年度本公司認列兌換損失計28,755仟元僅佔102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1.27%，兌換利益計60,897仟元僅佔102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2.70%，其影響比重甚低，本公司營收以美金及歐元為主，對於銷售貨款多採預先收款方式，今年在產品外銷部分，公司在外匯資金調度上，除加強控管外幣應收帳款之品質及收款週期外，藉由外銷進銷款項互相沖抵，並設有專人隨時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資訊及國際經濟局勢變化，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轉換新台幣之有利時機，以有效降低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於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依公司法規定限定得貸與資金之對象，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於101年7月10日將日幣參仟貳佰萬元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日本子公司，其規定皆以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本公司於101年7月10日將日幣參仟貳佰萬元資金貸與本公司之日本子公司，其規定皆以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3. 本公司已訂定「背書保證辦法」，保證對象以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及母子公司等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單一企業金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50%及20%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0%為限；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曾為他人背書保證。

4. 本公司已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限從事避險性交易，因係避險性質，不會產生重大之獲利或虧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已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本公司為全方位之數位影像監控系統廠商，產品線涵蓋百萬像素網路攝影機、數位監控系統、網路型影像監控產品、DVR 影像擷取卡、HD-SDI 監控系統、及門禁、車牌辨識、數位看板等整合型應用產品。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1. 3 百萬像素 Target 系列網路攝影機；Linux 單機型 NVR 網路影像錄影系統；
 - 2 百萬像素超低照度網路彩色攝影機；NAS 網路附加儲存系統；1 千萬像素魚眼網路攝影機；高倍速快速球攝影機；溫度感測網路攝影機；雲端攝影機及雲端儲存服務；新版影像管理系統軟體；攝影機前端儲存軟體；行動裝置智慧監控軟體等多項新產品。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102 年研發費用佔 102 年營收比重 12%，未來一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佔營業收入 12~14%。
3.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新產品上游零組件、供料品質穩定度、韌體相容性及生產排程。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與委任之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維持緊密諮詢以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並規劃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網路普及與頻寬提升，安全監控產品技術層次不斷提升，推動安全監控產業世代交替，進入網路攝影機主流與系統整合化的階段發展。本公司受惠於安控產業發展趨勢，近年積極研發網路攝影機、網路影像監控產品與軟硬體整合的相關產品，營收成長已見成效。未來預期網路化會更加快速演進，市場需求將隨著產業變化而快速成長，市場競爭亦將日趨白熱化。本公司將掌握市場的趨勢脈動，以追求營運成長的動能，預期將增加財務業務之營收。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2013 年榮獲《富比世亞洲》(Forbes Asia) 評選為亞洲上市中小企業 200 強。並榮登 A&S 全球安全產業前五十大大廠商第 35 名，顯示奇偶科技為企業形象良好並具有良好風險控管之優良企業，目前無重大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

本公司銷貨除美國子公司及捷克子公司外單一客戶均未超過 10%，且美國子公司及捷克子公司係為本公司美洲區與歐洲區之業務總經銷，其下游客戶均相對分散，並無銷貨集中情事。

另在進貨方面，與主動元件 IC 及 LENS 模組廠商進貨比例略高，本公司除了隨時注意供貨情形及品質並定期評核外，亦考量其他替代廠商或替代料件，因此不致產生進貨集中以致無法供貨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長(亦為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戴光正於 102 年間因個人資金運用之考量，以一般交易方式於集中交易市場處分本公司股票。處分後身份仍為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其本人持續專注經營本業以成功之產品策略帶領本公司 102 年度營收創新高外，稅後 EPS 也有 9.15 元之經營成果優勢，故對本公司應無不良之影響及未有經營風險之情事發生。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0 年 6 月在法國之其中一間經銷商(StorVision)因連續拖欠貨款近 58 萬歐元，對方並拒絕提供擔保致和解協商不成，本公司於同年 10 月聲請假扣押該經銷商(StorVision)資產，嗣經法院判決該經銷商(StorVision)須依按月共 24 期支付欠款及利息，該經銷商(StorVision)於 101 年 10 月因財務問題申請政府接管，後續程序進行中。然該經銷商(StorVision)隨後提起本公司違反獨家合約不公平競爭之不實反控，對本公司主張民事賠償約 256 萬歐元，是本公司從未與該經銷商(StorVision)簽訂任何獨家合約，法院最終判決本公司勝訴且不需賠償任何費用。其結果尚不足以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除上述仍在繫屬中之訴訟案外，並無其他重大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

為避免及防止獲悉重大消息範圍者因未諳法規誤觸內線交易而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並稽核是否落實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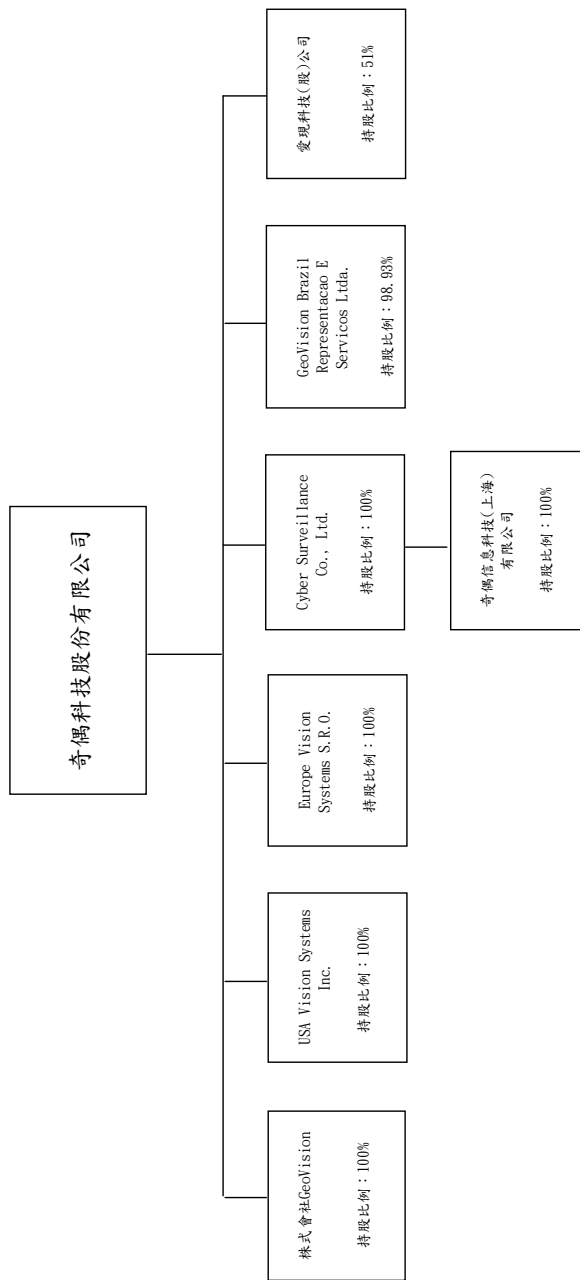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 年度)

		單位：外幣元	
企業名稱	設立 / 投資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株式會社 GeoVision	西元 2003 年 6 月 19 日	Tomitokabashi Bldg .5F, 2-6-11 Fukagawa Koto-ku, Tokyo 135-0033 Japan	JPY 40,000 仟元
USA Vision Systems Inc.	西元 2003 年 5 月 12 日	9235 Research Drive 143 Irvine CA 92618	USD 6,506 仟元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西元 2001 年 1 月 5 日	薩摩亞國愛匹亞境外會館大樓 217 號郵政號碼	USD 960 仟元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西元 2001 年 8 月 20 日	上海市延安路 700 號 504 室	USD 960 仟元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西元 2006 年 11 月 22 日	Pod Vinci 2028/20 Prague 4, Modrany, Czech Republic	USD 750 仟元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西元 2009 年 11 月 4 日	Room 909, 9F, No. 2729 Brigadeiro Antonio Av. São Paulo, SP, Brazil	R\$ 600 仟元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元 2010 年 2 月 8 日投資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50 號 9 樓	NT 60,000 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投資
			影像處理及網路應用等軟體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數位監控系統之銷售與技術支援
			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等相關事務
			電子數位看板之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甲.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網路數位監控系統、IP 網路攝影機等安全監控相關系統整合服務業。
- 乙. 本公司主係從事數位監控系統專用之影像擷取卡與監控軟體及其他相關硬體選配模組之研發與銷售。茲就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 a. 為因應大中華地區客戶市場需求，而設立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經營影像處理及網路應用等軟體之製作及銷售業務。
 - b. 為加遠行銷服務全球化佈局，於美國加州洛杉磯設立美國子公司，對於美洲地區顧客建構即時供貨服務與全方位技術支援。
 - c. 為拓展日本當地市場，本公司於日本東京設立株式會社 GeoVision 擴大日本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d. 為拓展歐洲當地市場，本公司於捷克設立 Europe Vision Systems S. R. O. 擴大歐洲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e. 為拓展巴西當地市場，本公司於巴西設立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擴大中南美洲地區業務拓展與技術支援。
 - f. 為提升電子資訊服務技術，本公司於 99.2.8 取得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51%，擴大電子資訊服務之相關產品線。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 數	持股比例
EuropeVision Systems S.R.O.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株式會社 GeoVision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USA Vision Systems Inc.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王 有 傳	0	0
	董 事	吳 明 宗	0	0
	監察人	李 建 邦	0	0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董 事	戴 光 正	0	0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 光 正	0	0
	董 事	劉 雪 妃	0	0
	董 事	李 建 邦	0	0
	監察人	徐 英 文	0	0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2)	負債總額 (註2)	淨值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註2)	每股盈餘 (元)(稅後) (註2)
USA Vision Systems Inc.	207,695	432,427	304,194	128,233	905,591	(14,631)	(13,973)	0.00
EuropeVision Systems S. R. O.	24,819	181,661	167,353	14,308	451,995	(4,037)	(8,436)	0.00
株式會社GeoVision	11,688	28,360	22,115	6,246	68,455	(1,777)	(2,069)	0.00
Cyber Surveillance Co., Ltd.	32,247	2,694	0	2,694	0	0	(727)	0.00
奇偶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2,247	6,455	3,763	2,692	13,125	(4,555)	(726)	0.00
GeoVision Brazil Representacao E Servicos Ltda.	9,255	3,662	391	3,271	0	(6,754)	(4,216)	0.00
愛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4,335	981	3,354	2,609	(5,935)	(6,795)	0.00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39~191 頁。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戴光正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1. 財務主管每年參加會計主管進修課程訓練，通過並取得證書。

102 年度進修資訊如下：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會計)	3 小時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務/公司治理/職業道德與法律責任)	9 小時

2. 稽核主管每年接受在職訓練課程並經測驗合格取得證書。

102 年度進修資訊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102/09/13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生產循環暨管理實務研習班	6 小時
102/11/1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稽核人員在 IFRS 政策下之稽核實務與企業「財報不實」違法案例探討	6 小時

3.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會計師執照：會計部 1 人；稽核室 1 人。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戴光正

